

公司代码：603226

公司简称：菲林格尔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金亚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袁爱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英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鉴于2025年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负值，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2025年度不具备现金分红的基本条件。

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转增股本。

本预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本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

本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相关风险，具体内容请参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之“（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9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75
第八节	财务报告.....	76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菲林格尔、公司	指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德国菲林格尔	指	Vöhringer Holding GmbH（菲林格尔控股有限公司）
木业公司	指	菲林格尔木业（上海）有限公司
企业发展公司	指	上海菲林格尔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菲林格尔	指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智能家居公司	指	菲林格尔智能家居（上海）有限公司
忆安存储公司	指	忆安存储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道枢芯创公司	指	上海道枢芯创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亚太	指	亚太集团国际有限公司（Asia Pacific Group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新发展集团	指	新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巴马佰全	指	广西巴马佰全饮料有限公司
多坤建筑	指	上海多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安吉以清	指	安吉以清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陕国投	指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乐盈 267 号单一资金信托
上海渤源	指	上海交享越渤源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渤源达朗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和融联	指	和融联（广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融联融典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A 股	指	向境内投资者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
元	指	人民币元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股东会	指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25 年 5 月已取消。
强化复合地板	指	指以一层或多层专用纸浸渍热固性氨基树脂，铺装刨花板、中密度纤维板、高密度纤维板等人造板基材表层，背面加平衡层，正面加耐磨层，经热压而成的地板
实木复合地板	指	以实木拼板或单板（含重组装饰单板）为面板，以实木拼板、单板或胶合板为芯层或底层，经不同组合层压加工而成的地板
实木地板	指	用天然实木木材直接加工而成的地板，分为涂饰和未涂饰两种
基材	指	多层复合实木地板产品除单板、木皮外的中间层，以实木条或胶合板为材料
木皮	指	实木经刨切、旋切、锯切等方式制取的实木木皮，其用于做地板面层，一般都是名贵木材
胶合板	指	由木段旋切成单板或由木方刨切成薄木，再用胶粘剂胶合而成的三层或多层的板状材料，通常用奇数层单板，并使相邻层单板的纤维方向互相垂直胶合而成
耐磨纸	指	为强化木地板的外表层，通常是耐磨原纸经三聚氰胺树脂浸渍而成，赋予强化复合地板表面耐磨、耐划、耐香烟灼烧等强度性能的纸
平衡纸	指	用以平衡强化复合地板在热压过程中的板材上下表面拉力，同时有防潮功能
花色纸	指	用以增强强化复合地板表面装饰效果，同时能提高木板的物理力学性能，改善外观质量，扩大木板的使用范围
浸渍纸	指	耐磨纸、平衡纸及花色纸的统称
原纸	指	又称加工原纸，用于进一步加工制成各种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菲林格尔
公司的外文名称	Vohringer Home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金亚伟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孔磊	董天顺
联系地址	上海市奉贤区林海公路7001号	上海市奉贤区林海公路7001号
电话	021-67192899	021-67192899
传真	021-67192415	021-67192415
电子信箱	zqswb@vohringer.com	zqswb@vohringer.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奉贤区林海公路7001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奉贤区林海公路7001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414
公司网址	www.vohringer.com
电子信箱	zqswb@vohringer.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奉贤区林海公路7001号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菲林格尔	603226	——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建筑西路583号(汇创大厦2号楼东楼)23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潘永祥、冯建利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2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	宋永新、王建文

	人姓名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7年6月15日至2019年12月31日 由于公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需继续对该事项履行持续督导义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募投项目已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并完成销户，持续督导义务已履行完毕。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364,917,572.59	312,826,551.85	336,209,967.15	16.65%	401,937,675.46	394,903,122.51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357,701,656.89	304,157,551.85	327,541,013.17	17.60%	393,874,990.97	386,840,438.02
利润总额	-105,661,455.83	-50,859,802.82	-50,842,303.22	不适用	-13,300,035.35	-22,504,597.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885,801.89	-37,991,007.01	-37,307,072.73	不适用	-16,551,799.13	-24,184,331.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0,826,413.36	-40,700,381.27	-44,561,372.83	不适用	-37,746,444.30	-34,808,976.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1,468.01	-19,337,000.30	-19,337,000.30	不适用	-38,344,990.15	-38,344,990.15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3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65,887,365.62	944,773,167.51	942,945,882.46	-8.35%	982,764,174.52	984,116,142.15
总资产	1,293,090,571.02	1,444,806,974.83	1,434,868,405.00	-10.50%	1,406,079,246.15	1,410,481,781.7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2023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1	-0.10	不适用	-0.05	-0.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1	-0.10	不适用	-0.05	-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11	-0.13	不适用	-0.11	-0.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8.71	-3.94	-3.86	不适用	-1.67	-2.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8.93	-4.22	-4.62	不适用	-3.80	-3.52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往期数据更正情况，具体请参见《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财务报表及相关附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5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6,777,830.73	101,627,425.84	74,463,133.35	152,049,182.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14,995,477.85	-13,148,274.55	-8,074,109.19	-42,667,940.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净利润	-15,253,932.47	-14,939,607.55	-9,832,486.80	-40,800,386.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	-43,612,165.53	29,017,675.46	12,045,383.67	4,470,574.4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4年金额	2023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9,472.0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105,143.57		6,370,371.20	7,737,399.2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412,438.03		-4,467,404.79	13,429,016.1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213,614.91		827,340.92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9,968.09		-12,123.67	37,733.0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15,212.92		-8,809.40	-9,503.22
合计	1,940,611.47		2,709,374.26	21,194,645.1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36,491.76		31,282.66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721.59		866.90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98%	/	2.77%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509.49	房屋及水电费租金、废料销售等业务收入	866.90	房屋及水电费租金、废料销售等业务收入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212.10	江苏菲林格尔贸易类销售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721.59		866.90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35,770.17		30,415.76	

十二、 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8,615,074.16	109,841,073.64	21,225,999.48	-8,774,000.52
合计	88,615,074.16	109,841,073.64	21,225,999.48	-8,774,000.52

十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从事木地板、全屋定制家居、门及木饰面等的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公司主要产品具体包括强化复合地板、多层实木复合地板、三层实木地板、纯实木地板、整体厨房、全屋定制家具、门及木饰面等。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研发模式为以用户需求为中心，结合国内外行业发展方向及市场流行趋势开展研发工作，秉持公司上市一代、储备一代、研发一代的“三代化产品管理理念”，结合当下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新装备的产业化应用，持续开发符合现代生活方式的家居产品，满足市场需求。

制造模式为在保持产销平衡的基础上以销定产，计划与业务支持部门根据经销商订单信息形成销售计划，制造部门根据销售计划，结合产能评估和库存情况，制定生产和物料计划，采购部门组织原材料的采购及供应，制造部门负责生产计划的安排和实施，确保订单如期交货。

销售模式为以经销模式为主，自营模式为辅，公司会在品牌授权、市场拓展、销售价格、渠道管理、业务推广、售后服务及用户关怀等运营管理方面对经销商进行统一的支持、服务和管控。同时，公司通过与经销商合作开展工程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公司所处的行业

根据国家统计局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2017年修订），公司主业木地板产品属于（C20）木材加工及木、竹、藤、棕、草制品业中的木片加工和人造板制造，家具产品属于（C21）家具制造业中的木质家具制造；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询的中国上市公司协会行业分类结果，公司归属于（C20）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

2、行业情况概况

2025年，按可比口径计算，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利润总额73,982.0亿元，比上年增长0.6%，按行业划分2025年“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实现营业收入7,683.30亿元，同比下降14.60%，营业成本6,946.10亿元，同比下降13.90%，利润总额215.10亿元，同比下降38.30%。2025年“家具制造业”实现营业收入6,125.10亿元，同比下降10.70%，营业成本5,042.90亿元，同比增加10.90%，利润总额328.1亿元，同比下降12.10%。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网站】

（1）行业发展阶段

现阶段，国内木地板行业和定制家居行业目前已进入成熟期，在房地产调整和消费观念转变的背景下，整个行业正在经历一场深刻变革，正从过去的“增量扩张”全面转向“存量精耕”，告别了以往依赖新房红利的粗放增长，行业正步入以精细化运营、技术创新和服务升级为核心的新阶段，“整体承压、内部分化、存量博弈、智能整装”是当前行业最显著的特征。

当下，在环保标准升级与消费需求变革的双重驱动下，市场竞争已从单一的产品转向综合实力的较量。未来，谁能够把握绿色环保、技术创新、服务转型和全球化布局等趋势的企业，将有望在竞争中脱颖而出。

（2）行业整体特点

木地板行业和定制家居行业具有明显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周期性主要表现在与国家宏观经济发展状况以及房地产行业景气度等相关；区域性主要表现在主要的消费市场和生产制造基地与人均可支配收入、发展水平的高低等相关。季节性特征主要表现在受每年不同时期气候条件对装修材料、商家集中促销活动、节假日等因素影响，又呈现出一定的季节性。

3、公司的行业地位

Vohringer, 始于1921年, 是一个拥有百年历史的德国木业品牌, 起源于德国的巴登符腾堡州, 上世纪90年代, 德国菲林格尔开始进入中国成立合资公司菲林格尔, 在经过多次投产扩建后, 菲林格尔现拥有近300亩的花园工厂, 自2013年, 全新的花园工厂就升级引进了全套德国豪迈生产线和激光双边封边机等先进生产设备并不断淘汰更新, 提高产品制造工艺水平。2017年6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 现拥有上海、丹阳两大生产基地, 产品线覆盖强化类地板、实木类地板、橱柜家具、门及木饰面等木质装饰、家居产品, 技术和资金实力雄厚。

菲林格尔拥有德国莱茵TUV Rheinland 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和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双体系认证, 并陆续获得F☆☆☆☆产品认证、FSC产销监管链认证、德国红点奖、中国环境标志产品、中国驰名商标、CFCC产销监管链认证、国家级绿色工厂、全国人造板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单位委员、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上海市专利工作示范单位等多项认证及荣誉称号。

经过多年耕耘, 公司在中国木地板行业的中高端消费市场, 已然形成良好品牌形象与较高市场美誉度, 在产品研发前瞻性、全球选材的广泛性、品质和环保管控的严苛性、市场运营的专业化和用户关怀的人文化等方面始终保持一定的优势。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 宏观环境概况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 是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具有重要意义的一年。面对国内外形势深刻复杂变化, 在党和政府的坚强正确领导下, 我国经济顶压前行、向新向好发展, 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持续推进, 改革开放迈出新步伐, 重点领域风险化解取得积极进展, 民生保障更加有力, 社会大局保持稳定, 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新征程实现良好开局。

2025年, 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82,788.00亿元, 比上年下降17.20%; 房屋施工面积659,890.00万平方米, 比上年下降10.00%; 房屋新开工面积58,770.00万平方米, 比上年下降20.40%; 房屋竣工面积60,348.00万平方米, 比上年下降18.10%; 新建商品房销售面积88,101.00万平方米, 比上年下降8.70%; 新建商品房销售额83,937.00亿元, 比上年下降12.60%; 商品房待售面积76,632.00万平方米, 比上年增加1.60%。房地产开发企业本年到位资金93,117.00亿元, 比上年下降13.40%。

2025年, 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43,377.00元, 比上年增长5.00%, 扣除价格因素, 实际增长5.00%。2025年, 全国居民人均消费支出29,476.00元, 比上年增长4.40%, 扣除价格因素影响, 实际增长4.40%。【数据来源: 国家统计局网站】

(二) 年度经营概况

2025年, 面对外部压力加大、内部困难增多的复杂严峻形势, 及与房地产强关联的行业背景, 公司的日常经营受到宏观经济及周边行业的周期性等因素影响, 各项业务均受到不同程度影响, 主要数据指标持续承压。2025年9、10月公司顺利完成实际控制人变更及董事会改组选举工作, 公司股东及治理层面迎来新局面。报告期内, 全体员工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 继续深化和践行“1+X”发展战略, 迎难而上, 顽强拼搏, 以百倍努力顽强拼搏的精神, 最大化地完成年度目标。

总部各职能部门方面, 各中心、部门继续紧紧围绕“改革创新、降本增效”的基本原则, 以提高管理效率为最终目标。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上规范运作, 财务核算规范有效, 信息网络安全通畅, 物流周转高效运行, 人事行政工作有条不紊, 内审工作有序开展。

地板业务方面, 面对市场需求不足, 产品价格竞争日益激烈的现实背景, 主营业务经营压力不断加大。面对挑战, 公司在保持战略定力、保证稳定供应的同时, 深刻总结反思, 如何实现短期的扭亏为盈及长期的稳定增长。报告期内, 公司积极完善内控, 自我革新, 不断强化预算控制、压缩减少各项非必要的成本开支等, 在业务和管理的各个环节多举措增收、创收, 降本增效, 提升效率。同时, 公司继续全力保持公司在领先产品设计、全球供应链优选、精益化生产、卓越品质控制、专业化服务和用户关怀等方面的高端品牌形象和市场口碑。

应对行业市场总量持续下滑, 积极围绕“供应链实施大计划、全国产销存一盘棋”运营策略, 通过优化整合生产资源、以销定产, 严控存货等基本实现了全年度的产销平衡稳定, 各代表处分仓良性运营、现金流安全。但受整体订单不足的影响, 单位生产成本较高的问题依然客观存在。

2025年, 公司木地板副品牌“菲林格尔·歌德”, 通过紧跟市场价格动态调整销售价格和产品快速迭代的经营策略, 成效显著, 为公司业务增长提供了新动力, 有效提升了基层市场的业务增量。

家居业务方面，因起步较晚，目前整体合作伙伴较少，随着产品品类的不断丰富，销售渠道的不断完善，设计师资源的不断储备，高端品牌形象的不断确立，整个团队正努力朝着“发展—追赶—超越”的目标迈进。目前，整个团队的专业化和系统化能力不断沉淀强化，家居业务整体稳步向好发展。

2025年，公司家居业务继续深入推进扁平化管理，将业务划分为战区团队、工程团队、直营团队，同时努力通过多种途径不断完善经销商网络和创新营销方式，并通过家居供应链团队、业务支持团队、系统支持团队等专业团队，全面赋能家居经销商伙伴，不断改善系统性支持能力。

江苏菲林格尔业务方面，目前整体已全面启动市场化运行工作，产品定位在商业空间装饰木饰面等产品领域，市场业务方向为中高端酒店、中大型工程项目，市场团队正积极拓展相关业务，并取得一定成效。同时，管理团队在整体的生产运营、供应链的健全与完善、设备安装调试、人才招聘、团队建设等方面实施了相关工作，各项准备工作正按投资可行性报告的实施步骤有条不紊的推进。

2025年，因业务刚起步，客户、供应链储备、生产协同配合等方面基础较为薄弱，管理层通过实施有针对性的管理措施，目前正逐步进行改善。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品牌优势

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已在中国木地板中高端消费市场树立良好品牌形象与较高市场美誉。公司先后获得“中国名牌产品”、“中国驰名商标”、“国家康居示范工程选用部品与产品”、“上海市名牌产品”、“上海市著名商标”、“上海市外商投资先进技术企业”、“中国地板十佳品牌”、“最受用户关注产品奖”等荣誉，成为木地板国家标准起草单位，并拥有经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评审通过的国家认证实验室。

2、研发优势

公司十分重视产品研发工作，已经建立了专业的研发团队和高效的研发机制。公司研发方向涉及从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等一整套的业务流程体系，并按照产品不同分为强化复合地板和实木复合地板两个子方向。公司采用“研发一代、储备一代、上市一代”的三代化产品开发模式，同时配备专用研发油漆线、地热试验间等功能设施，保证产品具备持续竞争力。

公司还长期与产业上游国际知名的供应商合作研发新花型，通过不断引进欧洲流行款式和设计元素，结合东方美学及中国消费者使用习惯，持续创新产品及应用设计。公司还依据全国营销网络系统，收集研发信息、检验研发新品。公司每年都会根据国际潮流和大众消费心理及时推出大量新品，小批量生产后投放市场，根据各地销售反馈信息后及时进行调整，最后进行批量生产定型。该种模式大大降低了产品研发风险，提高了研发成果的针对性。

3、质量优势

公司长期坚持国内外优质原材料采购的供应链管理方式，确保原材料的质量。公司采用国际著名的威仕伯油漆及国内知名的海田油漆对地板表面进行涂饰处理，使木地板不仅具有较好的表面装饰效果，且其表面耐磨性能及木材的原始肌理都能得到充分体现；公司采用国内知名无醛艾科赛特胶水，胶水性能稳定，有效保证木地板的胶合性能并降低甲醛释放量；公司从国际知名的四大花色纸供应商（德国英特普莱特 INTERPRINT、德国夏特 schattdecor、西班牙拉米 lamigraf、韩国普林特 PRINTECHKR）及耐磨纸供应商—德国格莱福特采购耐磨纸，以保证地板表面耐磨；在安装过程中采用免胶安装技术，大幅减少有毒有害气体的排放。

公司以高于国家标准的企业标准进行产品的质量控制，对原辅材料、半成品、产成品采用自检、专检、互检的三检质量监督模式，以确保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公司陆续通过了德国莱茵公司颁发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中环联合（北京）认证中心（CEC）颁发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2011年3月，公司实验室获得了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颁发的实验室认可证书。

4、制造优势

坚持自主研发并使用多种工艺技术

公司通过运用背漆平衡工艺、必恒密封技术和含水率控制技术，有效提高了木地板防潮抗湿和适应各地气候的能力；运用蜂巢静音技术提高木地板的脚感舒适性；运用视觉仿古及视觉铺装

技术，在获得立体铺装效果的同时实现了家居环境的易打理；热压环节采用定制压贴工艺参数、双面压贴平衡技术和应力平衡技术，使地板不易变形；在多层实木复合地板生产领域，使用先进的地板成型加工技术，提高木地板之间的啮合度，有效保证了地板的稳定性。

公司通过引进、消化和改造相结合的方式实现生产工艺过程的自动化。拥有的开槽生产线、压贴生产线、切割生产线及油漆生产线，大多向国内外一线品牌采购，自动化程度较高。拥有德国蓝帜品牌的金刚石系列刀具、德国豪迈双边雷射封边机等先进的生产设备。拥有高效的制造加工系统和计算机联机生产的即时化系统。拥有电脑加工中心、万能力学试验机、进口高倍显像投影仪、高精度恒温恒湿环境试验箱、分光光度计、磨耗仪、耐划痕试验仪等一系列科研、检测分析仪器及设备，以保障先进的产品制造能力。

5、市场渠道优势

依托扁平化和垂直结合的管理理念，凭借完善的渠道管理和培训服务，公司已经构建起高效的面向代理商、经销商专卖店、家装公司及大宗工程项目为一体的覆盖全国的营销网络和售后服务网络。

截至2025年末，公司已经在国内省市自治区建立600余家经销商及个别代理商(港澳台除外)，目前，全国主要大中城市的经销商、代理商均与公司保持长期稳固的合作关系。公司根据地区经济发展情况，持续不断的在有潜力的地区完善经销商体系和市场布局。

上述经销商和代理商按照公司统一VI/SI形象建立了600余家地板销售门店和40余家家居销售门店，专门负责菲林格尔品牌宣传、产品展示及销售、售后服务等工作。同时，公司通过设立上海V-Life悦旗舰店，以“木”元素打造生活化场景等方式，展示菲林格尔可持续设计理念。

公司组织发起V-CLUB·D全球先锋设计师俱乐部，目前已拥有2,500余位国内外知名设计师会员，旨在创新合作与资源互通，推动、引领设计理念与公司产品的融合。

6、售前、售后服务优势

公司拥有全国统一的服务专线(400-820-5789)和完善的售后服务网络，同时，拥有完善的培训体系和安装团队，定期对业务人员进行培训，持续推行360度客户贴心服务，能够及时跟踪、全方位满足客户的服务需求。

7、运营管理优势

公司采用行业领先的ERP系统(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SAP软件、产销智慧看板，AGV自动导向搬运车，立体仓储物流系统等智能化、信息化管理工具，打造智慧型工厂。已基本实现生产、销售、库存、物流、财务、人资、办公等各环节运作过程的高效统一管理，能够有效解决各部门之间的系统化统筹管理、数据存储及更新、信息共享等难点问题，确保公司整体的生产效率和决策的科学、有效。

公司在采购、生产、销售、研发、财务和管理等各环节，秉承严谨高效的企业文化，特别是在原材料采购、生产设备配置、质量控制等方面，亦遵循业内一流的标准和要求。公司管理团队主要成员均在木地板行业、大众消费品行业和大型企业中有多年从业经验，具有丰富的现代企业经营理念和高效的执行力，能够基于木地板行业现状和发展趋势制定合乎公司发展的战略规划，并保证规划得到有效执行。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3.65亿元，同比上升16.6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7,888.58万元，同比下降107.6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8,082.64万元，同比下降98.59%。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364,917,572.59	312,826,551.85	16.65%
营业成本	352,361,306.63	271,258,523.14	29.90%

销售费用	28,639,699.03	29,084,227.20	-1.53%
管理费用	42,694,138.92	44,308,871.49	-3.64%
财务费用	140,507.57	-10,143,341.21	不适用
投资收益	6,361,562.49	0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35,264,365.44	-7,870,399.61	不适用
研发费用	9,522,449.35	14,092,683.77	-32.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1,468.01	-19,337,000.30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952,295.39	-23,247,286.9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013,070.55	24,063,418.25	12.26%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不适用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不适用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不适用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不适用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银行存款利息减少等因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研发投入等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到税费返还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支出理财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不适用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收入和成本分析情况如下：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装饰材料业	270,241,468.47	248,417,047.66	8.08%	10.59%	17.39%	减少 5.32 个百分点
家居制造业	88,599,640.79	102,590,251.73	-15.79%	52.78%	89.63%	减少 22.5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地板	270,241,468.47	248,417,047.66	8.08%	10.59%	17.39%	减少 5.32 个百分点
橱柜家具	33,897,141.35	31,984,700.33	5.64%	-25.95%	-22.61%	减少 4.07 个百分点
门及木饰面等	54,702,499.44	70,605,551.40	-29.07%	347.77%	452.73%	减少 24.5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	
国内	358,841,109.26	351,007,299.39	2.18%	18.69%	32.10%	减少 9.93 个百分点
国外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经销商模式	263,964,066.78	244,710,366.86	7.3%	13.3%	19.7%	减少 5.0 个百分点
工程项目	94,877,042.48	106,296,932.53	-12.0%	37.0%	73.6%	减少 23.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分行业：家居制造业变动、分产品：门及木饰面变动、分地区：国内变动、分销售模式：工程项目变动，均主要系江苏菲林格尔业务增加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地板	平方	3,284,029.18	3,599,228.55	639,538.14	20.25%	37.59%	-23.35%
橱柜家具	平方	67,451.96	95,329.91	3,382.42	-29.32%	-23.48%	62.85%
门及木饰面等	套、平方	168,407.57	213,510.53	-	77.01%	326.72%	-100.00%

产销量情况说明

橱柜家具期末库存量变动主要系本期末未出库订单增加所致；门及木饰面等变动主要系江苏菲林格尔业务增加所致。生产量包括公司自产和委外两部分。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装饰材料业	材料	194,172,591.70	55.11%	158,665,305.80	58.49%	22.38%	
装饰材料业	人工	9,385,751.27	2.66%	8,127,876.71	3.00%	15.48%	
装饰材料业	间接费用	44,858,704.69	12.73%	44,826,098.84	16.53%	0.07%	
家居制造业	材料	49,940,404.57	14.17%	37,096,211.79	13.68%	34.62%	
家居制造业	人工	18,339,770.13	5.20%	4,942,333.35	1.82%	271.08%	
家居制造业	间接费用	34,310,077.03	9.74%	12,062,852.51	4.45%	184.43%	
其它	其他	1,354,007.24	0.38%	5,537,844.14	2.04%	-75.55%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地板	材料	194,172,591.70	55.11%	158,665,305.80	58.49%	22.38%	
地板	人工	9,385,751.27	2.66%	8,127,876.71	3.00%	15.48%	
地板	间接费用	44,858,704.69	12.73%	44,826,098.84	16.53%	0.07%	
橱柜家具	材料	17,180,290.80	4.88%	26,112,476.61	9.63%	-34.21%	
橱柜家具	人工	2,862,163.35	0.81%	4,129,082.79	1.52%	-30.68%	
橱柜家具	间接费用	11,942,246.18	3.39%	11,085,798.41	4.09%	7.73%	
门及木饰面等	材料	32,760,113.76	9.30%	10,983,735.18	4.05%	198.26%	
门及木饰面等	人工	15,477,606.78	4.39%	813,250.56	0.30%	1803.18%	
门及木饰面等	间接费用	22,367,830.85	6.35%	977,054.10	0.36%	2189.31%	
其它		1,354,007.24	0.38%	5,537,844.14	2.04%	-75.55%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请参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无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15,478.12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42.42%；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4,839.12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13.2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12,591.56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57.19%；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0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00%。

B.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C. 报告期内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

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D.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贸易业务开展情况	本期营业收入	上期营业收入	本期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贸易	212.10	-	100.00%

贸易业务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10%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10%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费用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30%以上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28,639,699.03	29,084,227.20	-1.53%	
管理费用	42,694,138.92	44,308,871.49	-3.64%	
研发费用	9,522,449.35	14,092,683.77	-32.43%	主要系本期研发投入等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140,507.57	-10,143,341.21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银行存款利息减少等因素所致。

4、研发投入**(1). 研发投入情况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9,522,449.35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
研发投入合计	9,522,449.3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6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00

(2). 研发人员情况表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2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2.56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0
本科	16
专科	5
高中及以下	7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8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6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7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6
60岁及以上	1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30%以上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1,468.01	-19,337,000.30	不适用	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到税费返还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952,295.39	-23,247,286.97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支出理财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013,070.55	24,063,418.25	12.26%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403,839,884.95	31.23%	81,176,203.39	5.62%	397.49%	主要系理财赎回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	-	0.00%	30,077,521.05	2.08%	-100.00%	主要系本期收回

产						投资所致。
预付账款	1,537,848.98	0.12%	2,870,718.98	0.20%	-46.43%	主要系报告期内预付材料款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2,014,005.64	0.16%	4,916,089.31	0.34%	-59.03%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回款项所致。
存货	79,546,784.58	6.15%	139,849,616.91	9.68%	-43.12%	主要系上期工程本期竣工确认收入同步结转成本所致。
合同资产	1,071,013.95	0.08%	213,715.30	0.01%	401.14%	主要系一年以内合同质保金科目重分类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6,213,126.67	0.48%	327,960,133.19	22.70%	-98.11%	主要系本期理财赎回所致。
在建工程	802,300.89	0.06%	-	0.00%	100.00%	主要系本期支付的已到货未验收固定资产款项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73,246.55	0.01%	-	0.00%	100.00%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新增装修费用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01,718.95	0.38%	1,649,060.00	0.11%	197.24%	主要系一年以上合同质保金科目重分类所致。
短期借款	-	0.00%	10,007,000.00	0.69%	-100.00%	主要系子公司短期借款到期偿还所致。
合同负债	24,388,194.37	1.89%	45,656,277.67	3.16%	-46.58%	主要系客户预收款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619,522.65	2.91%	17,514,223.61	1.21%	114.79%	主要系子公司长期借款重分类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550,363.81	0.12%	5,136,144.85	0.36%	-69.81%	主要系本期预收款的待转销项税减少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953,963.57	保证金
无形资产	45,847,948.01	用于借款抵押担保
合计	53,801,911.58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请参见本节：“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现有两个对外股权投资产业基金。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业基金名称	基金编号	认缴出资	认缴出资比例	实际出资	实际出资完成比例	期末经评估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评估报告
上海临港新片区科创一期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SSL299	8,000	6.9264%	4,000	50%	4,430.63	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苏中资咨报字(2026)第1109号
海南省重点产业投资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SQD582	8,000	41.2371%	4,000	50%	3,553.47	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苏中资咨报字(2026)第1109号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子公司及对外参股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认缴出资	认缴出资比例	实际出资	实际出资完成比例	履行的审议程序	备注
忆安存储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600	60%	600	100%	2025年11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和投资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未达到董事会审议标准。	公司与合作方共同出资1000万，设立忆安存储科技（浙江）有限公司。忆安存储科技（浙江）有限公司已于2026年3月注销。
上海道枢芯创科技有限公司	1,000	100%	1,000	100%	2025年12月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和投资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未达到董事会审议标准。	新设立全资子公司
辰亮之至（厦门）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00	34.52%	2,900	100%	2025年12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和投资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参与投资辰亮之至（厦门）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未达到董事会审议标准。	认缴出资总额为8,400万元，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2,900万元，上海道枢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100万元。
	100	1.19%	100	100%		

其他事项：2025年12月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和投资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2025年12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和投资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取消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取消前次战略和投资委员会的对外投资议案。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8,615,074.16	-8,774,000.52			30,000,000.00			109,841,073.64
合计	88,615,074.16	-8,774,000.52			30,000,000.00			109,841,073.64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12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和投资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参与投资辰亮之至（厦门）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认缴出资总额为8,400万元，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2,900万元，上海道枢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100万元，公司及上海道枢均已完成实缴。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菲林格尔木业（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一般项目：软木制品销售；日用木制品销售；地板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家具销售；家具零配件销售；管道运输设备销售；卫生洁具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日用电器修理；企业管理咨询；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5,000.00	5,841.94	745.05	26,747.05	1,249.83	1,086.37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子公司	许可项目：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家居用品制造；家具制造；家居用品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	4,081.6327 万美元	36,718.44	12,902.12	5,472.77	-5,938.39	-6,339.16

		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地板制造；地板销售；木材加工；软木制品制造；建筑装饰材料销售；软木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日用品销售；日用家电零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国内贸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菲林格尔智能家居（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一般项目：家居用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家居用品制造；地板制造；地板销售；人造板制造；人造板销售；家具制造；家具销售；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日用家电零售；国内贸易代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000.00	1,836.04	574.26	3,440.76	-1,033.95	-1,138.64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上海菲林格尔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注销	无重要影响
忆安存储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新设	无重要影响
上海道枢芯创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无重要影响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一、木地板行业

(一) 行业格局

1、区域产业集群化

由于受到资源和经济发展水平等因素的制约，木地板的生产和销售主要分布在华东、华南地区，产销量在全国占有重要地位，其中浙江南浔、江苏常州等地已形成完整产业链。

2、产品结构分层显著

实木地板：定位高端，主打环保性和自然纹理，地暖适用型产品成为增长点。

复合/强化地板：占据超60%市场份额，凭借性价比高、稳定性强主导中低端市场，能够满足绝大部分不同层次消费者需求。

新兴品类：木塑地板、抗菌地板等增速快，可以满足特殊偏好消费者健康、功能化的需求。

3、市场集中度提升

头部企业（如大自然、圣象）通过技术优势和品牌效应占据大部分市场，区域性品牌则依赖本地化服务维持份额。目前，国内木地板行业，销售规模较大的一线品牌及已经上市的企业有大亚圣象、德尔未来、菲林格尔等。

(二) 发展趋势

1、环保政策推动技术升级

近年来，随着居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中高端消费群体的高端需求开始释放，要求产品满足0胶0醛，适用家庭成员免疫力低下，母婴家庭可安心使用等诸多的使用场景，消费者对地板的健康环保要求越来越高，同时，也在推动着行业标准、环保政策的不断提高，进而推动整个行业技术的不断升级。

2、功能性与智能化创新

智能地暖地板、湿度感应地板等技术应用加速，与智能家居系统的融合趋势日益明显。

纳米抗菌、抗污涂层等表面处理技术、地暖适用正不断提升产品的附加值。

3、渠道与市场拓展

与房地产商、装修公司、设计师合作深化，全屋整装模式带动和满足消费者一站式采购需求。

二、定制家居行业

(一) 行业格局

1、市场分层明显

高端定制：以木作定制为主，采用实木、木皮等材料，服务别墅及大户型客户，强调个性化设计与工艺。大众市场：全屋定制主导，使用颗粒板（刨花板）、OSB板（欧松板）等人工板材，主打高性价比和快速交付，符合刚需人群的需求。

2、品牌竞争格局分化

头部企业（如欧派、索菲亚）通过规模化生产、数字化服务及强大的经销商网络占据优势，中小品牌则更加聚焦区域或细分领域。

3、产业链整合加速

上游：环保板材日益普及，推动整个行业绿色供应链建设的不断发展和完善，下游：与智能家居、软装企业跨界合作，向消费者提供整体解决方案。

(二) 发展趋势

1、环保与健康需求升级

无醛板材、水性漆等环保材料成为标配，消费者对甲醛释放量的关注度日益提升。

2、数字化与智能制造渗透

3D云设计（立体呈现）、AI量房等效率工具不断发展应用，打造柔性生产线满足小批量个性化订单。

3、全场景与适老化设计

全屋整装模式带动一站式采购需求，覆盖地板、柜类、木门、护墙板等多品类，适老化家居（如无障碍柜体、防滑地板等）正因人口结构的悄然变化、政策补贴等因素影响加速渗透。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以“让菲林格尔成为真正的国际化家居品牌”的战略愿景为导向，秉承“持续为消费者提供优质健康的生活方式”的战略使命，努力实现业绩和市值双增长的战略目标。

1. 一个中心两个基地，完善战略和产能布局

公司将形成一个研发中心和两大生产基地的产业布局，通过持续提高创新能力和扩大产能，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

2. “1+X”发展战略，实现公司集团化管理

公司将持续通过强化内部组织能力和精准把握外部市场动态，加快推进品类经营专业化、多样化，有效满足市场消费需求，不断深化和践行“1+X”发展战略，最终实现公司集团化管理。

3. 基于目前的主营业务现状，公司积极寻找有利于长期发展的市场方向，提升公司整体实力。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6年菲林格尔全体人员将在董事会、经营管理层的大力支持下，顺应宏观环境，探索发展机会，坚定战略，稳健推进组织创新和业务创新，积极推进业务渠道开拓和业务模式变革，保持主营业务平稳发展，为菲林格尔的业务复苏和价值良性回归开创良好的局面。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风险

（1）房地产市场波动风险

木地板、定制家居产品作为房屋装修材料，其市场需求易受房地产行业周期性影响。从短期趋势来看，房地产行业仍处于调整周期，虽然政府陆续出台了一些刺激房地产、家装消费的政策，房地产行业有回暖迹象，但效果受到多种综合因素的影响，需要长时间市场验证，如果未来房地产行业持续低迷，将对公司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2）行业竞争风险

目前，国内木地板行业、定制家居行业内生产企业众多，行业竞争压力较大。虽然公司已经建立起了全国性的营销网络和明显的品牌优势，但面对需求不足、整体消费降级的宏观经济背景下，行业内卷升级价格竞争激烈，“劣币驱逐良币”现象日益突出，公司可能将不能继续维持或提升现有市场地位，或者市场竞争迫使公司不得不降低产品价格、增加额外营销费用支出，从而导致公司产品利润率下降，进而影响公司整体经营业绩。

（3）互联网对传统营销模式的替代性风险

近年来，互联网技术、短视频平台发展突飞猛进，通过新形态电子商务进行的交易活动不断增长，互联网的发展不断冲击传统商业模式。虽然电商模式存在用户体验差、配送时滞、售后服务不及时等先天不足，但O2O模式通过线上线下的融合，有效弥补了上述不足。如果公司不能有效地适应最新互联网发展趋势并快速成长，其传统营销模式有被互联网营销替代的风险。

（4）大理石、瓷砖、PVC等替代品的竞争风险

木地板、大理石、瓷砖及PVC地板同属于目前主流的地面装饰材料，相互间存在竞争和替代关系。大理石属于天然材质，纹理天然但价格较为昂贵；瓷砖的装饰图案类型丰富、价格弹性大，适合各类装饰风格和装修预算，PVC地板价格相对低廉、防水耐磨。木地板在卧室、客厅及中高端咖啡店、办公室铺装较多，大理石一般在中高端楼盘铺装较多，瓷砖与PVC地板在厨房、淋浴房、阳台、客厅及办公场所铺装较多。虽然木地板、大理石、瓷砖及PVC地板等装饰材料各有优劣，且可共存于同一房间，但相互间仍有竞争关系，木地板存在被大理石、瓷砖及PVC地板等其他地面装饰材料替代的风险。

2、经营风险

（1）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木地板的主要原材料为高密度纤维板和胶合板，对公司主营成本影响较大。高密度纤维板和胶合板的主要原材料是速生小径木材或枝桠材。近年来，由于上游速生林及基材产能扩张较快，高密度纤维板和胶合板供应充足，价格较为平稳，但并不排除由于自然灾害及气候影响、基材行业产能收缩、加工成本上升等因素导致高密度纤维板和胶合板价格上涨的可能性。若原材料价格短期内出现大幅波动，将对公司的经营造成影响。

(2) 品牌管理风险

木地板属于消费品，品牌知名度对于企业有较高价值。品牌知名度的建立和维护需要较高成本和较长时间的投入。菲林格尔较高的品牌知名度提高了产品的附加值，促进了公司业务的稳定发展，但同时也导致公司对品牌的依赖度越来越大。虽然菲林格尔目前的品牌知名度较高，且其产品设计、质量和售后服务获得消费者认可，但产品更新速度的加快、互联网对品牌营销的变革和消费者消费心理的变化，都对公司的品牌管理工作提出了新的挑战。如果公司不能根据上述趋势持续提升品牌形象，将对公司的经营产生较大影响。

(3) 渠道控制风险

公司目前采用代理商为辅和经销商为主相的销售模式，上述模式有利于公司节约建设销售网络成本，提高全国布点效率和政策效率，增强对全国市场的渗透力，当前，主要代理商、经销商均与公司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但是，公司个别代理商规模较大、经销商地区分布相对分散，增加了公司销售渠道管理的难度，如个别代理商、经销商违反公司的规定，将对公司的品牌和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4) 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属于林产品加工行业，木地板生产的原材料基材、浸渍纸等为易燃物，加工过程中也会出现木屑等易燃易爆物。公司制定了严格的生产安全管理制度，定期不定期对生产人员进行安全培训、购买了先进的除尘设备及财产保险，报告期内从未出现重大安全事故，但由于行业的特殊性仍不排除发生火灾的可能性，依然存在安全生产风险。

3、财务风险

(1) 税收优惠政策风险

公司自2013年起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并相继于2016年、2019年、2022年、2025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复审。公司目前适用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率15%的优惠政策。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相关规定，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自颁发证书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企业应在期满前提出复审申请，如果公司未来未能持续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或被取消认定，则将无法继续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从而给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2) 存货发生跌价的风险

由于木地板产品属于大众消费品，存在产品更新换代快、消费热点转换快、市场竞争激烈等行业特征，因此公司木地板产成品及对应的原材料备货如出现库存规模管控不当，则可能会面临无法适应市场新的消费需求而出现滞销甚至产品销售亏损。

4、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从丁福如变更为金亚伟，虽然公司已经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得到有效运行，但极端情况下实际控制人仍可能通过股东会、董事会的表决权，对公司重大经营、财务决策实施不当影响，从而可能会使公司和中小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

5、环保风险

随着国家对环保要求的进一步强化以及政策的不确定性，公司将面临较大的环境监管压力，公司目前能够确保按照最新、最严格的环保标准实现生产经营各环节达标排放和高效运行。如国家要求进一步严格，将面临进一步增加环保投入带来额外投资和成本以及整改不及时接到行政处罚的可能，将会对公司的品牌和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有效运行公司内控体系，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内控制度规范运行并履行信披义务，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股东会：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集、召开股东会，聘请律师对股东会的召集、召开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在会议召集、召开、议事程序、会议表决和信息披露等方面均符合有关规定要求，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合法权利。

董事会：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对公司生产经营方案、利润分配、关联交易等事项审议并作出有效决议；同时，对需要股东会审议的事项及时提交股东会审议，切实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董事会下设的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战略四个专门委员会均严格按照其议事规则在重大事项方面提出科学合理建议。

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规定的要求，积极参与公司决策并组织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发挥了在财务、法律、战略等方面的专业特长，并对有关议案发表独立意见，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信息披露：公司制定并严格执行《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明确信息披露责任人，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投资者来访和咨询；指定《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内幕知情人：公司严格遵守《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和管理，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内部控制：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相关要求，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的实施，在强化日常监督和专项检查的基础上，对公司关键业务流程、关键控制环节等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自我评价，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不断提高企业的内部控制管理水平。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请参见“第五节重要事项-承诺事项履行情况（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有关各方在报告期内或者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金亚伟	董事长	男	47	2025/10/16	2026/9/7						是
孔磊	副董事长	男	46	2025/10/16	2026/9/7					11.30	否
	代理董事会秘书			2025/10/22	2026/1/16						
	董事会秘书			2026/1/16	2026/10/29						
罗磊	董事	男	50	2025/10/16	2026/9/7						否
丁佳磊	董事	男	39	2024/10/10	2025/10/16						是
				2025/12/23	2026/9/7						
朱明晖	独立董事	男	63	2025/10/16	2026/9/7						否
陈石	独立董事	男	45	2025/10/16	2026/9/7	0	12,200	12,200	买入		否
潘敏	独立董事	女	56	2025/10/16	2026/9/7						否
刘敦银	总裁	男	52	2023/10/30	2026/10/29	2,768,654	2,164,054	-604,600	减持	171.97	否
陶媛	副总裁	女	57	2023/10/30	2026/10/29	1,315,496	1,120,096	-195,400	减持	62.54	否
吉富堂	副总裁	男	46	2023/10/30	2026/10/29	1,190,994	901,994	-289,000	减持	59.22	否
胡忠青	副总裁	男	48	2023/10/30	2026/10/29					38.95	否
	董事会秘书(离任)			2024/11/26	2025/10/22					27.37	
袁爱红	财务总监	女	56	2025/10/22	2026/10/29					11.30	否
Jürgen Vöhringer	董事长(离任)	男	67	2023/9/8	2025/10/16						是
丁福如	副董事长(离任)	男	64	2023/9/8	2025/10/16						是
张俊	独立董事(离任)	男	54	2023/11/30	2025/10/16					9.35	否
周逢满	独立董事(离任)	男	59	2023/12/29	2025/10/16					8.41	否

朱永红	财务总监（离任）	女	38	2024/5/9	2025/10/22					54.24	否
合计	/	/	/	/	/	5,275,144	4,198,344	-816,700	/	454.65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金亚伟	2006年10月至2012年5月，任美国房利美资本市场交易部资深投资组合经理；2012年6月至2016年3月，任国家外汇管理局中央外汇业务中心执行董事、资深组合经理；2016年4月至今，任南京中益仁投资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2017年至今，任日照中益仁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现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
孔磊	2005年至2009年，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员；2009年至2010年，任AECOM上海财务经理；2010年至2018年和2018年至2025年9月，先后任职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从事投资银行工作。现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兼董事会秘书。
罗磊	2005年12月至2022年3月，任美国Rambus公司高级总监，负责内存模组芯片产品和高速互连产品开发；2022年3月至2025年9月，任芯动科技CTO以及存储和互连事业部GM；现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丁佳磊	2014年至今任职于上海乐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朱明晖	1989年4月至1996年7月，任上海大学讲师；1996年8月至2001年5月，任韩国三星电子半导体LSI事业部工程师；2001年6月至2023年12月，任上海三星半导体有限公司华东地区总经理、三星集团副总裁。现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陈石	2005年12月起至今，历任浙江浦源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执行主任。现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潘敏	历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上海太翼健康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等。现任上海洪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高级财务顾问、福建实达电脑设备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弘毅文化集团独立非执行董事、江苏应能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刘敦银	1997年7月至2000年1月任卡帝乐鳄鱼（苏州）有限公司企划经理兼上海分公司首席代表，2000年2月至2003年12月任冠军建材集团行销处企划部科长、副理（主持工作），2004年1月至2010年1月先后任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特别助理兼市场总监、副总经理，2010年1月至2012年4月任杭州富泉投资有限公司CEO兼总经理，2012年5月至今历任公司董事、总裁。现任公司总裁。
陶媛	1989年至1998年历任上海锦江（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企业出纳、财务主管、财务经理，1998年至2008年担任上海龙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8年至2012年担任上海新发展亚太万豪酒店财务副总监，2012年至今历任公司财务总监、副总裁。现任公司副总裁。
吉富堂	2003年至今历任菲林格尔有限生产部组长、技术质量部主管、品质技术经理、研发中心总监、总经理助理、副总裁、江苏菲林格尔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裁。
胡忠青	1997年7月至2001年3月任上海奉贤食品总公司出纳、会计，2001年3月至2006年1月历任菲林格尔木业（上海）有限公司账务、

	计划经理，2006年1月至2010年8月任上海爱柏歌德木业有限公司物流部门经理，2010年8月至2020年5月任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物流部门经理，2020年5月至2022年8月任江苏菲林格尔副总经理，2022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裁，2024年9月2025年10月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副总裁。
袁爱红	1998年2月至2004年11月，任上海申鑫物业管理有限公财务主管；2004年12月至2011年6月，任上海文汇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2011年7月至2012年7月，任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2012年8月至2020年10月，任上海绿澄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0年11月至2023年3月，任深圳东旭达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3年4月至2023年10月，自由执业；2023年11月到2024年4月，任上海赞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4年5月至2024年11月，自由执业；2024年12月至2025年8月，任上海普道就实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Jürgen Vöhringer (离任)	1986年起担任德国菲林格尔（Vöhringer GmbH）的执行董事，公司第一、三、四、五届董事会董事长，2025年10月离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
丁福如（离任）	1995年3月至1995年12月任公司前身新发展真空董事长，公司第一、三、四、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现任香港亚太董事长，2025年10月离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张俊（离任）	1994年7月至1995年7月任上海发展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1995年7月至2003年5月任上海泛亚律师事务所律师，2003年5月至2018年1月任上海宏仑宇君律师事务所律师，2018年1月至今任上海功承瀛泰律师事务所律师、高级合伙人，2020年8月至今任宣泰医药【688247.SZ】）独立董事，2023年11月至2025年10月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周逢满（离任）	1988年7月至2000年6月任安徽省古泉啤酒厂任会计、主办会计、财务处长，2000年6月至2001年11月任安徽永诚会计师事务所任审计部经理，2001年11月至2003年12月任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任高级审计经理，2003年12月至2005年12月任安徽永健会计师事务所任副所长，2006年1月至2015年1月任安徽华洲会计师事务所所长，2015年1月至今，任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兼安徽分所所长，曾担任融捷健康【300247.SZ】、方圆支承【002147.SZ 已退市】、新莱应材【300260.SZ】、伯特利【603596.SH】等多家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拟上市公司中钢马矿院独立董事及金融企业宁国农商行独立董事，2023年12月至2025年10月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朱永红（离任）	2010年9月至2013年3月任上海富淳餐饮管理有限公司财务分析员兼副总经理助理，2013年4月至2014年7月任上海纽贝滋营养乳品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助理，2015年3月至2024年3月历任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预算管理经理、财务部成本管理经理、财务部总账经理、财务部经理，2024年5月至2025年10月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丁福如（离任）	ASIA PACIFIC GROUP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2004年3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股东发生变化，上述为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末股东单位的任职情况。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金亚伟	南京中益仁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年4月	/
金亚伟	日照中益仁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7年7月	/
金亚伟	忆安存储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经理	2025年11月	2026年3月
金亚伟	上海道枢芯创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5年12月	/
金亚伟	广东川云港物流有限公司	经理,董事	2021年9月	/
金亚伟	内蒙古轻食养成食品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8月	/
丁佳磊	新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04年9月	/
丁佳磊	上海新发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05年3月	/
丁佳磊	上海乐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10月	/
丁佳磊	上海高樟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年5月	/
丁佳磊	上海申茂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年5月	/
丁佳磊	上海立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5年4月	/
丁佳磊	上海如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6年3月	/

丁佳磊	上海申茂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26年3月	/
朱明晖	博泰车联网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兼职顾问	2024年2月	/
朱明晖	高照国际有限公司	兼职顾问	2025年1月	/
陈石	浙江浦源律师事务所	历任律师、合伙人、执行主任	2005年12月	/
潘敏	上海洪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高级财务顾问	2022年9月	2026年3月
潘敏	福建实达电脑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12月	
潘敏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年11月	/
潘敏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6月	/
潘敏	弘毅文化集团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3年6月	/
潘敏	江苏应能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0月	/
潘敏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2月	2025年2月
刘敦银	菲林格尔智能家居（上海）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7月	/
刘敦银	菲林格尔木业（上海）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5年4月	/
陶媛	菲林格尔木业（上海）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4月	/
陶媛	菲林格尔智能家居（上海）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7月	/
陶媛	上海菲林格尔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0月	已注销
吉富堂	上海菲林格尔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年10月	已注销
吉富堂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0年11月	/
		执行董事	2024年8月	/
袁爱红	忆安存储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5年11月	2026年3月
袁爱红	上海道枢芯创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5年12月	/
Jürgen Vöhringer（离任）	Vöhringer GmbH & Co.KG	管理董事	2016年1月	/
Jürgen Vöhringer（离任）	Voehringer LLC	管理董事	1986年1月	/

丁福如（离任）	上海新发展大酒店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7年6月	/
丁福如（离任）	上海新发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1995年3月	/
丁福如（离任）	上海新发展装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1992年8月	/
丁福如（离任）	上海新发展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8年9月	/
丁福如（离任）	上海新发展圣淘沙大酒店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0年3月	/
丁福如（离任）	上海临海工业开发区有限公司	董事	2001年7月	/
丁福如（离任）	上海南桥客运汽车站有限公司	董事	1998年12月	/
丁福如（离任）	上海素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7月	/
丁福如（离任）	上海新发展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1年3月	/
丁福如（离任）	广西巴马铂泉天然矿泉水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3月	/
丁福如（离任）	上海奕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9月	/
丁福如（离任）	CHINA XIN FA ZHAN GROUP LIMITED	董事	2010年6月	/
丁福如（离任）	HONGKONG FUMAO INVESTMENT CO., LIMITED	董事	2005年9月	/
丁福如（离任）	HONGKONG.SHENMAO INVESTMENT CO., LIMITED	董事	2012年12月	/
丁福如（离任）	ZHONG XIN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	2014年3月	/
丁福如（离任）	GLAD RISE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	2014年4月	/
丁福如（离任）	CLEOR COMPANY LIMITED	董事	2014年8月	/
丁福如（离任）	SHENGSHICHUANQI(HONGKONG)CO.,LIMITED(ESUPPLY GLOBAL ECOMMERCE TECHNOLOGY CO., LIMITED)	董事	2015年8月	/
丁福如（离任）	HONGKONG NEW DEVELOPMENT CAPITAL INVESTMENT CO., LIMITED	董事	2015年8月	/
丁福如（离任）	HEALTH&LONGEVITY BIO-TECH CO.,LIMITED	董事	2022年11月	/
丁福如（离任）	NDG ASIA PACIFIC (NZ) LIMITED	董事	2010年3月	/

丁福如（离任）	ASIA PACIFIC INTERNATIONAL GROUP (NEW ZEALAND) LIMITED	董事	2009年12月	/
丁福如（离任）	ESUPPLY GLOBAL ECOMMERCE TECHNOLOGY (NZ) LIMITED	董事	2015年2月	/
丁福如（离任）	TOP FORTUNE INVESTMENT LIMITED	董事	2016年10月	/
丁福如（离任）	LANDMARK EAST PTY LTD	董事	2014年6月	/
丁福如（离任）	NDG ASIA PACIFIC PTY LTD	董事	2024年5月	/
丁福如（离任）	ASIA PACIFIC GROUP(S) PTE LTD	董事	2005年1月	/
丁福如（离任）	MASSDAM OVERSEA VENTURE PTE LTD	董事	2016年5月	/
丁福如（离任）	NEW DEVELOPMENT HOTE MANAGEMENT PLE LTD	董事	2016年8月	/
丁福如（离任）	NEW DEVELOPMENT INVESTMENT I PTE.LTD.	董事	2022年3月	/
丁福如（离任）	NEW DEVELOPMENT INVESTMENT II PTE.LTD.	董事	2022年3月	/
丁福如（离任）	NEW DEVELOPMENT INVESTMENT III PTE.LTD.	董事	2022年3月	/
丁福如（离任）	CHINA XIN FA ZHAN JI TUAN(S)PTE.LTD.	董事	2021年1月	/
丁福如（离任）	NEW DEVELOPMENT ASSET MANAGEMENT PTE.LTD.	董事	2022年11月	/
丁福如（离任）	NEW DEVELOPMENT CAPITAL SG PTE. LTD.	董事	2023年4月	/
丁福如（离任）	NEW DEVELOPMENT HOLDING SG PTE. LTD.	董事	2022年9月	/
丁福如（离任）	NEW DEVELOPMENT TRUST LTD.	董事	2022年9月	/
丁福如（离任）	HEALTH&LONGEVITY TCM PTE.LTD.	董事	2021年11月	/
丁福如（离任）	MACAO SHENG SHI ZHONG GUO TOBACCO FACTORY CO.,LTD.	董事	2019年9月	/
丁福如（离任）	Shengshi China Tobacco International group Macau Co.,Ltd.	董事	2019年9月	/

张俊（离任）	上海功承瀛泰律师事务所(上海瀛泰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2018年1月	/
张俊（离任）	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8月	/
周逢满（离任）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015年1月	/
周逢满（离任）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	所长	2015年7月	/
周逢满（离任）	中钢集团马鞍山矿山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2月	/
周逢满（离任）	安徽宁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月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南京中益仁投资有限公司为股东安吉以清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企业法人。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董事的报酬决定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确定后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经公司股东会批准后实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决定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确定后，提交公司董事会批准后实施。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无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根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实施细则》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的2025年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分配方案。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实际支付总额为454.65万元（税前）。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报告期内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实际获得报酬总额为454.65万元（税前）。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2025年度，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既定制度，对全体在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年度绩效考核，考核结果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薪酬已按考核结果执行。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	2025年度，公司不涉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2025年度，公司无应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止付、追索事项。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金亚伟	董事长	选举	工作调动
孔磊	副董事长、代理董事会秘书	选举	工作调动
丁佳磊	董事	选举	工作调动
罗磊	董事	选举	工作调动
朱明晖	独立董事	选举	工作调动
陈石	独立董事	选举	工作调动
潘敏	独立董事	选举	工作调动
袁爱红	财务总监	聘任	工作调动
Jürgen Vöhringer	董事长	离任	工作调动
丁福如	副董事长	离任	工作调动
张俊	独立董事	离任	工作调动
周逢满	独立董事	离任	工作调动
朱永红	财务总监	离任	工作调动
胡忠青	董事会秘书	离任	工作调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9月，因工程建设事项关联交易不规范，上海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的监督管理措施，对有关责任人分别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具体内容请参见临时公告《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报告期后至本报告披露日：

2026年4月，因工程项目收入确认不实、部分金融资产分类不准确、董事、高管薪酬审议程序不合规，上海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对有关责任人分别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具体内容请参见临时公告《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金亚伟	否	5	5	5	0	0	否	1
孔磊	否	5	5	3	0	0	否	1
罗磊	否	5	4	4	1	0	否	1
丁佳磊	否	3	3	2	0	0	否	2
朱明晖	是	5	5	1	0	0	否	1
陈石	是	5	5	5	0	0	否	1
潘敏	是	5	5	5	0	0	否	1
Jürgen Vöhringer (离任)	否	3	3	2	0	0	否	2
丁福如(离任)	否	3	3	2	0	0	否	2
张俊(离任)	是	3	3	2	0	0	否	2
周逢满(离任)	是	3	3	2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姓名	董事提出异议的有关事项内容	异议的内容	是否被采纳	备注
Jürgen Vöhringer (离任)	关于<2024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投弃权票	否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4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5年财务预算的议案			
	关于续聘2025年年度会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Jürgen Vöhringer (离任)	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投弃权票	否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Jürgen Vöhringer (离任)	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及副董事长的议案	投弃权 票	否	第六届 董事会 第十五 次会议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说明

上述异议的具体情况，请参阅备注届次已披露的相关董事会决议公告。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潘敏、陈石、金亚伟
提名委员会	陈石、潘敏、罗磊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陈石、潘敏、孔磊
战略和投资委员会	金亚伟、孔磊、朱明晖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8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4月2日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2024年年度审计工作事项及问题沟通（事中）	要求公司及管理层紧密关注2024年年报审计工作及进度。	/
2025年4月25日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一）2024年年度审计工作沟通（事后） （二）会议议案： 1、《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4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7、《关于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8、《关于2025年财务预算的议案》 9、《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 10、《关于2025年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11、《关于新增资产投资预算的议案》 12、《关于以闲置自有资金投资金融产品的议案》 13、《关于续聘2025年年度会计审计机构的议案》 14、《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

	15、《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5年8月27日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 1、《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
2025年10月22日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 1、《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
2025年10月28日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 1、《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
2025年11月7日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 1、《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
2025年12月4日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 (一) 2025年年度审计工作沟通(事前) (二) 会议议案: 1、《关于<2025年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 2、《关于<2026年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
2025年12月22日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 1、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9月29日	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1、《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关于选举金亚伟先生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2 《关于选举孔磊先生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3 《关于选举罗磊先生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关于选举朱明晖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 《关于选举陈石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2.03 《关于选举潘敏女士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
2025年10月22日	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1、《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2、《关于副董事长孔磊代为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议案》	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
2025年12月4日	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1、《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	------	---------	------

		建议	职责情况
2025年10月22日	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1、《关于财务总监薪酬的议案》 2、《关于董事会秘书薪酬的议案》	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
2025年12月4日	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1、《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

(五) 报告期内战略和投资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11月27日	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和投资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1、《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审议通过相关议案，未到董事会审议标准。	/
2025年12月1日	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和投资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1、《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2、《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	审议通过相关议案，未到董事会审议标准。	/
2025年12月25日	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和投资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1、《关于取消对外投资的议案》 2、《关于参与投资辰亮之至（厦门）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	审议通过相关议案，未到董事会审议标准。	/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七、 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2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2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4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9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98
销售人员	95
技术人员	79
财务人员	11
行政人员	59

残疾人	6
合计	44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114
大专	93
大专以下	241
合计	448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货币形式支付给员工的劳动报酬，由基本工资、职级工资、绩效工资和福利四部分组成，且根据各岗位性质划分岗位序列，各岗位序列采用不同的薪酬结构，以保证薪酬的公平性和激励作用。

公司按需设岗，通过薪酬体系实现岗位竞争、动态调整。薪酬分配的主要依据是：岗位重要性、任职者差异性和任职者的绩效表现。公司根据当期经济效益及可持续发展状况决定薪酬水平，并在同行业内保持一定竞争力。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培训管理制度遵循“按需施教、学以致用、注重效益”的原则，采取内部、外部培训同步施行，实行分类的培训计划，满足企业对人才发展的需求。

公司主要通过以下方式开展培训：

- 1、建立企业内训师团队，提升员工专业度；
- 2、集中组织部门专业培训，提升员工工作技能；
- 3、外聘讲师进行培训，开拓员工知识；
- 4、企业文化宣贯，打造学习型组织。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203.87

八、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文件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利润分配的原则、形式、具体条件、方案制定、审议程序、执行等。

2、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

(1)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执行情况

2025年5月22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转增股本。

(2)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鉴于2025年公司实现的净利润继续为负值，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2025年度不具备现金分红的基本条件。

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转增股本。
本预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44,476,202.6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不适用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8,885,801.89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356,415,759.98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薪酬政策的制定、薪酬方案的审定，并依据公司年度经营计划目标，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所负责的工作进行经营业绩和管理指标的考核。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不断完善激励政策，促使高级管理人员更加勤勉、尽责地履行各项职责。

2025年12月，公司制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并遵照执行。

十、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的相关要求，并根据公司内部管理情况持续完善企业内部控制工作。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内控制度的建立健全及实施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和完善，并对上年度未落实、本年度新发现的内控问题积极进行整改。

(一) 制度完善：

2025年4月、5月，公司根据《公司法》系统的修订及制定了相关议事规则、工作细则、专门制度等24个。

2025年10月，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制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二) 问题整改：

(1) 背景：因工程项目不规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就有关事项出具了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请参阅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上交所网站，与2023年年度报告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2024年12月13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关于补充审议关联交易及新增关联交易预计议案》，该议案未获得股东会通过，具体请参阅公司在上交所网站上披露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因此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继续对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就有关事项出具了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请参阅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上交所网站，与2024年年度报告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整改落实：2025年12月23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再次审议“关于补充审议关联交易及新增关联交易预计议案”的议案》，上述事项整改完成。

(2) 背景：2025年，公司知悉工程项目收入确认标准、部分金融资产分类与《企业会计准则》相关内容不符、董事、高管薪酬未经相关程序审议，公司知悉后积极进行自查并整改。

整改落实：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业务部门、财务部门与年审会计师充分沟通交流，明确工程项目收入确认标准，并重点加强内控管理，完善收入确认佐证材料要求和提升印章鉴别意识，加强风险管理能力，同时，组织业务人员及财务人员系统学习《企业会计准则》及《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强化企业会计准则的理解与应用，进一步规范相关业务的会计处理。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公司董事会、各职能部门对控股子公司的经营、财务、重大投资、信息披露、法律事务及人力资源等方面进行监督、管理和指导，进行整体管控。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本一致，具体内容请参见与本报告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导致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的问题成因、整改进展等情况说明：

具体参见本节“十、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之“（二）问题整改”。

十三、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公司已于 2021 年度对照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清单，全面完成专项自查整改工作。

报告期内未发现需整改事项。

十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子公司虽然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但是公司始终贯彻绿色发展理念，历来重视环境保护，严格按照国家标准，实施安全及环境的保护措施进行生产，目前已建立完善的环境保护机制，并已认证国家级绿色工厂示范。

公司采用德国成熟的木制品循环再利用工艺，对木地板在生产过程中切割铣型工序产生的废木粉，通过粉尘处理系统进行回收，并与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木料等，按照一般废弃物分类标准统一回收处理。针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油漆、废活性炭、废导热油、废润滑油、实验室废液等危险废弃物，则交由专业的第三方进行特殊处理，最大程度减少环境污染，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同时，设有专门的废气收集设施和废气采样检测平台，并每年聘请有资质的外部检测机构进行检测，确保日常生产作业产生的废气各项指标符合国家标准。公司严格按照能源管理体系的标准规范作业，集中、合理安排生产，并优先使用厂区的光伏电力，提高能源利用率及清洁能源的使用比例。

公司产品已通过德国莱茵 ISO9001 质量体系和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FSC、日本 F☆☆☆☆ 等诸多国际体系认证。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活动符合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未涉及任何环境保护纠纷以及与环境保护有关的处罚记录，未发生任何环保事故。

十五、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9.5	通过上海市慈善基金会定向姚家村捐款
其中：资金（万元）	9.5	
物资折款（万元）		
惠及人数（人）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其他	安吉以清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6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受让方-安吉以清）》之“第三节权益变动方式”之“二、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协议的主要内容”之“（六）甲方及甲方实际控制人的声明、保证及承诺”和“第六节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之“一、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之“《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2025年5月30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新发展集团、巴马俪全、多坤建筑、香港亚太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6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受让方-安吉以清）》之“第三节权益变动方式”之“二、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协议的主要内容”之“（七）乙方的声明、保证及承诺和（八）乙方实际控制人的声明、保证及承诺”。	2025年5月30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德国菲林格尔、香港亚太、新发展集团、巴马俪全及多坤建筑	德国菲林格尔、香港亚太、新发展集团、巴马俪全及多坤建筑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5、本企业现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6、本企业不因任何原因而放弃履行此承诺。	2017年6月15日	是	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六个月及以后			
股份限售	Jürgen Vöhringer、丁福如、丁佳磊	Jürgen Vöhringer、丁福如、丁佳磊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3、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承诺人任职或具有公司董事、监事资格期间，每年转让本承诺人所持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本公司股份的总数的25%。4、本承诺人离职或丧失公司董事、监事资格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5、本承诺人不因任何原因而放弃履行此承诺。	2017年6月15日	是	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及以后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丁福如	丁福如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3、本人现时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	2017年6月15日	是	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及以后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丁福如	丁福如就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的事项作出承诺并出具《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与上海菲林格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出现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如下：1、本承诺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2、对于本承诺人直接和间接控股的其他企业，本承诺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总经理等）以及本承诺人在该企业中的控股地位，保证该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承诺人相同的义务，保证该企业不与发行人进行同业竞争，本承诺人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3、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公司与发行人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承诺函为有效	2017年6月15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之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法人股东	<p>1、除已经向相关中介机构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企业以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以下简称“附属企业”）与菲林格尔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在本企业作为菲林格尔股东期间，本企业及本企业的关联自然人、关联企业、关联法人（以下统称为“本企业及关联方”，具体范围参照现行有效的《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确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菲林格尔发生关联交易。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必要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本企业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本企业及关联方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菲林格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关联交易控制与决策制度》的规定，按照公平、合理、通常的商业准则进行。3、本企业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发行人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发行人向本企业及关联方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4、本企业承诺不利用菲林格尔的股东地位，损害菲林格尔及其股东的合法利益。5、承诺本企业及关联方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菲林格尔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6、对于由本承诺人直接和间接控股的其他企业，本承诺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总经理等）以及在该等企业中的控股地位，保证该企业履行承诺函中与本承诺人相同的义务，保证该企业不与菲林格尔进行同业竞争，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菲林格尔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p>	2017年6月15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如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	2017年6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项，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月 15 日						
其他	丁福如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1）如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2）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暂不发放该未履行承诺事项起当年及以后年度的现金分红，同时公司停止发放薪酬，直至继续履行相关承诺或履行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3）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2017年6月15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丁福如		丁福如已就社会保险问题做出承诺并出具《实际控制人关于社会保险问题的承诺函》，具体如下：本人作为上海菲林格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菲林格尔”）的实际控制人，针对上海的社会保险问题承诺如下：若应有权部门的要求或决定，上海菲林格尔需为员工补缴 2015 年之前的社会保险，或因上海菲林格尔在 2015 之前未缴纳社会保险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将由本人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017年6月15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1）如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未履行承诺的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向公司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2）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持有公司股票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暂不发放	2017年6月15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该未履行承诺事项起当年及以后年度的现金分红，同时将停止对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放薪酬，直至继续履行相关承诺或履行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3）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安吉以清	本企业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 36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形式转让本次权益变动所获得的股份，上述股份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安排。法律法规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	2025 年 6 月 3 日	是	权益变动完成后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陕国投、上海渤源、和融联	一、关于股份锁定期 本机构承诺，自股份过户登记完成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贵公司股份，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赠与等方式。 二、关于上市公司控制权 本机构承诺，本次股份受让不以谋求贵公司控制权为目的，亦无通过本次交易取得贵公司控制权的计划或安排。 三、关于一致行动关系 本机构承诺，本公司与本次交易其他收购主体不存在任何形式的一致行动关系。与其他任何收购人、股东之间不存在协议、安排或默契，共同控制或影响贵公司经营决策和股东会表决等行为。	2025 年 6 月 3 日	是	股份限售权益变动完成后 18 个月内，其他两项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和原因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内容： 一是工程项目收入确认不实，二是部分金融资产分类不准确。 原因： 2026年4月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并对有关责任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沪证监决〔2026〕84号）（以下简称“《决定书》”，公司根据《决定书》进行自查及整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采用追溯调整法对往期差错进行更正。2024年度受影响的报表主要项目名称如右列示，具体各比较期受影响报表项目及累积影响数，请参见公司于上交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查询索引：公告编号	应收账款	-8,228,788.95
		存货	17,770,681.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8,615,074.1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8,615,074.16
		营业收入	-23,383,415.30
		营业成本	-27,437,659.4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544,925.84
		净利润	751,421.93

改。	2026-014、2026-015。		
----	--------------------	--	--

2、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调整过程及其他说明

无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管理层已就会计差错事项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请参见公司于2026年4月7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及非公告上网附件，公告编号：2026-014、2026-015。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9.00	8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7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	潘永祥、冯建利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	潘永祥（1年）、冯建利（1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5.00
保荐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1.8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5月22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5年年度会计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2025年12月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向公司提出辞任，为充分保障公司年报审计工作的顺利推进，2026年1月15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改聘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20%以上（含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年度延续至报告期的相关事项背景：

2024年9月26日，公司收到上海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丁福如、范斌采取责令改正、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沪证监决〔2024〕345号），公司及相关负责人因工程建设事项未按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议程序、未及时披露关联交易事项，且未在相应年度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上海证监局决定分别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对丁福如、范斌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2024年10月2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上海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整改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2024年11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相关议案（公告编号：2024-053、2024-059）。2024年12月13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议案未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

报告期内整改情况：

2025年12月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相关议案（公告编号：2025-073、2025-074）。2025年12月23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相关议案（公告编号：2025-081）。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整改事项已完成。

报告期期后至本报告披露日的相关事项背景：

2026年4月3日，公司收到上海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并对有关责任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沪证监决〔2026〕84号），因工程项目收入确认不实、部分金融资产分类不准确、董事、高管薪酬审议程序不合规，上海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对有关责任人分别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具体内容请参见临时公告《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报告期内及期后整改情况：

2025年12月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25年12月23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并通过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的相关议案（公告编号：2025-073、2025-081）。

2026年1月1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细则及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相关议案（公告编号：2026-003）。

2026年4月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相关议案（公告编号2026-014），对相关财务报表及附注进行了更正（公告编号2026-015）。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最新进展
2025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25年5月22日公司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对2025年度可能与关联方的发生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	公告编号： 2025-015	具体请参见随本报告同日在上交所网站上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中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公司	上海兵赐实业有限公司	奉贤区庄行镇 6 街坊 11/11 丘沪 1 幢 2 幢、奉贤区庄行镇 6 街坊 11/13 丘沪杭公路 1950 号 1、4 幢、奉贤区庄行镇 6 街坊 11/4 丘沪杭公路 1950 号 1、2、3、4、5、8、9 幢	3,549,463.87	2024/4/18	2030/4/17	4,666,666.67	2025 年 1--12 月每季度确认一次收入	增加报告期内其他业务收入 4,666,666.67 元	否	

租赁情况说明
无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87,417,163.52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82,317,163.52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82,317,163.52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8.8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1、2023年6月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江苏菲林格尔提供贷款担保业务9,180.00万元,具体请参见《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2、2024年4月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具体请参见《关于2024年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3、2025年4月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具体请参见《关于2025年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	--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风险特征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17年6月9日	38,052.52	34,345.18	34,345.18	/	27,259.85	/	79.37	/	195.99	0.57	16,600.00
合计	/	38,052.52	34,345.18	34,345.18	/	27,259.85	/	/	/	195.99	/	16,6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	三层实木复	生产	是	是,此	16,600.00	/	/	/	/	/	/	/	/	/	是	/

发行股票	合地板建设项目	建设		项目取消或终止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上海菲林格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	生产建设	否	是，此项目为新项目	15,000.00	170.31	13,402.82	89.35	2025年8月	是	否	注	-91.84	/	否	3,472.44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否	是，此项目为新项目	1,600.00		1,600.00	100	/	是	是	/	/	/	否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	运营管理	是	否	9,745.18	25.67	4,257.03	43.68	/	是	否		/	/	否	8,321.23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补流还贷	是	否	8,000.00		8,000.00	100	/	是	是	/	/	/	否	/	
合计	/	/	/	/	34,345.18	195.99	27,259.85	/	/	/	/	/	-91.84	/	/	11,793.67	

注：具体情况请参见公司于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08-26	8,000.00	2024-08-26	2025-08-25	0.00	否

具体详见：《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08-26	10,000.00	2024-08-26	2025-08-25	0.00	否

其他说明

具体详见《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上交所网站上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2025年4月）》。

2025年10月16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并注销相应募集资金专户。同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完成。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存储与使用符合规范，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上交所网站上披露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2025年6月20日披露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2025年8月29日披露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类型	主体	查询索引
集中竞价减持	德国菲林格尔、刘敦银、陶媛、吉富堂	1、《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2、《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3、《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
大宗交易减持	德国菲林格尔	1、《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质押/解押	香港亚太、新发展集团	1、《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办理质押及解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 2、《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
协议转让	转让方：新发展集团、巴马俚全、多坤建筑、香港亚太、德国菲林格尔 受让方：安吉以清、陕国投、上海渤源、和融联	1、《关于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过户完成暨控制权变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 2、《关于 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过户完成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2025-064）

截至报告期末，经查询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网站，公司不属于转融通标的证券。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重要股东发生重大变化，具体详见本节“一、股本变动情况”之“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46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98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 份 数 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安吉以清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872,943	88,872,943	25.00	0	无	0	其他
ASIA PACIFIC GROUP INTERNATIONAL LIMITED	-7,886,825	69,527,766	19.56	0	无	0	境外法人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乐盈267号单一资金信托	49,760,000	49,760,000	14.00	0	无	0	其他
上海交享越渤源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渤源达朗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9,204,554	29,204,554	8.22	0	无	0	其他
和融联（广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融联融典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7,800,000	17,800,000	5.01	0	无	0	其他
赵广军	-230,000	4,230,000	1.1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霞	2,380,000	2,380,000	0.6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刘敦银	-604,600	2,164,054	0.6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63,201	1,826,184	0.51	0	无	0	国有法人
招商证券国际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1,734,000	1,734,000	0.49	0	无	0	境外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安吉以清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872,943	人民币普通股	88,872,943				
ASIA PACIFIC GROUP INTERNATIONAL LIMITED	69,527,766	人民币普通股	69,527,766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乐盈 267 号单一资金信托	49,7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9,760,000				
上海交享越渤源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渤源达朗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9,204,554	人民币普通股	29,204,554				
和融联（广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融联融典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7,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800,000				
赵广军	4,2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30,000				
张霞	2,3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80,000				
刘敦银	2,164,054	人民币普通股	2,164,054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26,184	人民币普通股	1,826,184				
招商证券国际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1,73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34,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2025 年 5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公司法人股东德国菲林格尔委托胡忠青先生表决，香港亚太委托李雅韵女士表决。 2025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公司法人股东安吉以清委托金亚伟先生表决，香港亚太委托盛叶花女士表决。 2025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公司法人股东安吉以清委托金亚伟先生表决，香港亚太委托盛叶花女士表决。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安吉以清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25% 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具体请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3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过户完成暨控制权变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

备注说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的规定，安吉以清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有限合伙企业属于非法人组织。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金亚伟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	---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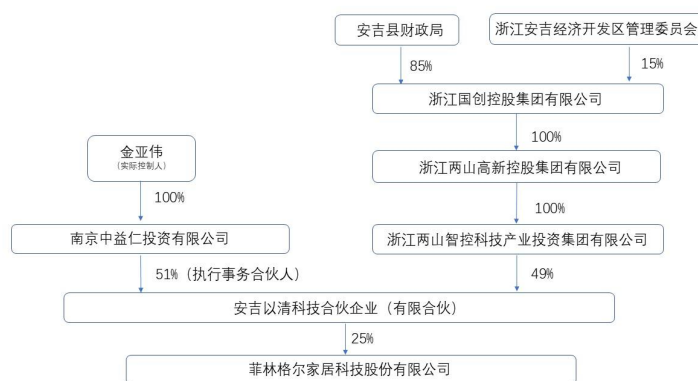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请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3 日在上交所网站上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过户完成暨控制权变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ASIA PACIFIC GROUP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丁福如	2004 年 3 月 3 日	/	/	控制和管理在其他公司所持的股份

情况说明	1、ASIA PACIFIC GROUP INTERNATIONAL LIMITED 系中国香港注册成立的公司；商业登记号码 34352085；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2、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乐盈 267 号单一资金信托（备案编号：ZXD202506090000002810）虽然持有公司股份超过 10%，但是其作为金融产品，不属于法人股东。
------	--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菲林格尔）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菲林格尔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菲林格尔，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的确认

1. 事项描述

菲林格尔与收入的确认相关的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34”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61”。

2025年度菲林格尔合并财务报表中营业收入为人民币36,491.76万元。由于营业收入是菲林格尔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且可能存在菲林格尔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操纵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在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针对收入的确认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评价并测试菲林格尔销售与收款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对菲林格尔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包括报告期收入、成本、毛利波动分析等；
 - （3）检查菲林格尔主要客户合同相关条款、出库单、签收单、验收单等，并评价菲林格尔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4）通过公开渠道查询菲林格尔主要客户的工商登记资料等，确认主要客户与菲林格尔及其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 （5）结合对菲林格尔应收账款、合同负债的审计，选择主要客户函证本报告期销售额，选择主要客户进行访谈并进一步穿透核查，如盘点期末库存、访谈业主及监理方等；
 - （6）对菲林格尔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测试，判断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准确的会计期间。
 - （7）根据公司返利政策，核查菲林格尔是否按政策规定对返利进行确认并进行会计处理。
- 根据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报告期收入的确认符合菲林格尔的会计政策。

（二）固定资产期末价值认定

1. 事项描述

菲林格尔与固定资产期末价值认定相关的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21”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21”。

截止2025年12月31日，菲林格尔合并财务报表中固定资产账面净值为人民币56,225.20万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为2,720.36万元。期末固定资产账面净值较大，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占总资产的比例为41.38%，占比较高。因此，我们将固定资产期末价值认定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在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针对固定资产期末价值认定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了解、评价并测试菲林格尔固定资产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 检查固定资产初始计量，抽查外购固定资产的采购合同、发票、验收单据等资料以及自建资产的工程合同、竣工决算、发票、竣工验收及转固相关资料，确定入账价值与时间是否正确，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 (3) 复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的合规性与一致性，检查累计折旧，核实折旧计提的准确性；
- (4) 对重要固定资产实施实地查看，核查产权证明文件，确认资产真实存在且归属于公司；
- (5) 获取管理层对固定资产减值迹象的判断说明，结合监盘等程序，识别与固定资产减值相关的重大错报风险；
- (6) 获取公司聘请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核查评估机构的独立性及专业胜任能力，复核评估假设、评估方法、评估过程、关键参数选取及评估结果，并评价其合理性。

根据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固定资产期末价值认定符合菲林格尔的会计政策。

四、 其他信息

菲林格尔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菲林格尔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菲林格尔管理层负责评估菲林格尔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菲林格尔、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菲林格尔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菲林格尔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菲林格尔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菲林格尔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潘永祥
中国注册会计师：
冯建利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403,839,884.95	81,176,203.3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30,077,521.0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29,981,164.17	40,031,878.6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8	1,537,848.98	2,870,718.9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2,014,005.64	4,916,089.3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79,546,784.58	139,849,616.9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071,013.95	213,715.3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6,213,126.67	327,960,133.19
流动资产合计		524,203,828.94	627,095,876.7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109,841,073.64	88,615,074.16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3,549,463.87	3,579,037.46
固定资产	(七)、21	535,048,423.51	601,762,474.81
在建工程	(七)、22	802,300.8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26	99,453,251.42	103,301,007.1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73,246.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15,117,263.25	18,804,444.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4,901,718.95	1,649,06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68,886,742.08	817,711,098.07
资产总计		1,293,090,571.02	1,444,806,974.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7,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9,428,400.00	12,373,383.78
应付账款	(七)、36	65,881,396.39	63,617,487.1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24,388,194.37	45,656,277.6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0,014,016.36	12,598,215.02
应交税费	(七)、40	3,226,203.61	2,958,310.09
其他应付款	(七)、41	81,327,860.54	108,963,753.7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37,619,522.65	17,514,223.61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550,363.81	5,136,144.85
流动负债合计		233,435,957.73	278,824,795.9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113,121,889.26	138,731,875.5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17,815,579.59	20,388,614.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0,937,468.85	159,120,489.83
负债合计		364,373,426.58	437,945,285.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355,491,770.00	355,491,77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15,548,351.90	115,548,351.9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78,343,404.91	78,343,404.9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316,503,838.81	395,389,640.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65,887,365.62	944,773,167.51
少数股东权益		62,829,778.82	62,088,521.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28,717,144.44	1,006,861,689.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93,090,571.02	1,444,806,974.83

公司负责人：金亚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袁爱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英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4,008,323.36	51,599,160.9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77,521.0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九)、1	1,855,503.95	9,268,133.1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135,734.84	1,530,589.90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21,504,995.67	18,771,280.0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64,391,373.26	90,049,976.6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05,819,469.01
流动资产合计		452,895,931.08	507,116,130.7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132,267,685.27	116,418,168.2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8,841,073.64	88,615,074.16
投资性房地产		3,549,463.87	3,579,037.46
固定资产		255,477,438.56	291,394,951.11
在建工程		802,300.8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3,144,179.64	55,969,490.1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508,956.91	4,200,836.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89,703.25	1,649,06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1,680,802.03	561,826,617.99
资产总计		1,014,576,733.11	1,068,942,748.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616,963.57	12,373,383.78
应付账款		51,304,458.08	50,894,001.4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4,993,514.28	5,846,946.00
应付职工薪酬		4,950,604.05	5,407,862.35
应交税费		1,313,196.66	1,244,845.25
其他应付款		11,704,300.84	18,674,487.1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249,156.84	760,102.96
流动负债合计		106,132,194.32	95,201,628.9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645,252.00	4,390,814.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45,252.00	4,390,814.33
负债合计		108,777,446.32	99,592,443.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55,491,770.00	355,491,77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5,548,351.90	115,548,351.9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8,343,404.91	78,343,404.91
未分配利润		356,415,759.98	419,966,778.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05,799,286.79	969,350,305.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14,576,733.11	1,068,942,748.75

公司负责人：金亚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袁爱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英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64,917,572.59	312,826,551.85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364,917,572.59	312,826,551.8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38,081,224.24	356,108,996.71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352,361,306.63	271,258,523.1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4,723,122.74	7,508,032.32
销售费用	(七)、63	28,639,699.03	29,084,227.20
管理费用	(七)、64	42,694,138.92	44,308,871.49
研发费用	(七)、65	9,522,449.35	14,092,683.77
财务费用	(七)、66	140,507.57	-10,143,341.21
其中：利息费用		3,990,402.52	3,393,048.78
利息收入		3,956,788.06	13,630,518.90
加：其他收益	(七)、67	5,428,964.97	5,480,371.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6,361,562.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8,774,000.52	-4,467,404.7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300,530.38	-1,597,801.0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35,264,365.44	-7,870,399.6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39,472.0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5,071,487.74	-51,737,679.15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3,448.68	1,062,896.33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593,416.77	185,02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5,661,455.83	-50,859,802.82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4,287,181.28	-2,374,182.5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9,948,637.11	-48,485,620.2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9,948,637.11	-48,485,620.2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885,801.89	-37,991,007.0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1,062,835.22	-10,494,613.2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			

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9,948,637.11	-48,485,620.27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8,885,801.89	-37,991,007.0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1,062,835.22	-10,494,613.2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金亚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袁爱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英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236,613,392.82	220,228,193.06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239,700,304.93	210,767,306.30
税金及附加		1,188,595.87	4,671,050.77
销售费用		4,086,495.65	2,022,170.20
管理费用		22,934,326.05	28,562,443.85
研发费用		7,701,627.20	10,673,647.42
财务费用		-3,789,173.66	-13,343,390.57
其中：利息费用			73,095.83

利息收入		3,875,341.99	13,489,897.57
加：其他收益		3,473,929.49	5,382,879.7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6,212,599.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774,000.52	-4,467,404.7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4,261.23	-28,489.3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472,316.69	-17,425,671.2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676.9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5,679,633.48	-39,663,720.53
加：营业外收入		3,445.07	672,893.98
减：营业外支出		582,950.29	133,632.7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6,259,138.70	-39,124,459.27
减：所得税费用		-2,708,120.02	-1,407,237.4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551,018.68	-37,717,221.8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551,018.68	-37,717,221.8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3,551,018.68	-37,717,221.8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金亚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袁爱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英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5,782,177.39	323,507,620.3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065,943.0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7,652,414.79	19,951,938.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500,535.22	343,459,558.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4,750,096.88	244,407,973.1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0,331,025.86	73,220,836.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293,585.97	13,373,707.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60,204,358.50	31,794,041.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8,579,067.21	362,796,558.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1,468.01	-19,337,000.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06,439,083.54	84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2,994.70	39,723.2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64,285.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6,502,078.24	850,304,008.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549,782.85	13,551,295.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95,000,000.00	86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0,549,782.85	873,551,295.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952,295.39	-23,247,286.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804,092.4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1,804,092.4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856,594.90	43,087,920.7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660,687.39	43,087,920.7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500,000.00	14,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47,616.84	4,524,502.4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647,616.84	19,024,502.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013,070.55	24,063,418.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2,084.6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4,834,749.27	-18,520,869.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		81,051,172.11	99,572,041.13

额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5,885,921.38	81,051,172.11

公司负责人：金亚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袁爱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英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5,452,436.44	235,231,960.2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97,627.17	18,099,141.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9,950,063.61	253,331,101.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8,280,013.81	199,200,863.2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433,791.60	33,346,382.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91,600.98	5,284,291.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914,594.33	23,347,665.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0,320,000.72	261,179,203.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30,062.89	-7,848,101.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06,440,603.32	884,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26,244.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6,637.18	39,723.2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64,285.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6,497,240.50	891,130,253.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79,504.17	2,155,221.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525,500,000.00	910,8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68,515.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1,548,019.82	912,955,221.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949,220.68	-21,824,967.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3,095.8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000.00	5,073,095.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000.00	-73,095.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2,084.6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4,455,198.89	-29,746,165.4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599,160.90	81,345,326.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6,054,359.79	51,599,160.90

公司负责人：金亚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袁爱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英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5,491,770.00				115,548,351.90		7,322,813.04		78,021,254.91		386,561,692.61		942,945,882.46	60,653,165.34	1,003,599,047.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7,322,813.04		322,150.00		8,827,948.09		1,827,285.05	1,435,356.21	3,262,641.26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5,491,770.00				115,548,351.90				78,343,404.91		395,389,640.70		944,773,167.51	62,088,521.55	1,006,861,689.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8,885,801.89		-78,885,801.89	741,257.27	-78,144,544.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78,885,801.89		-78,885,801.89	-31,062,835.22	-109,948,637.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1,804,092.49	31,804,092.4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1,804,092.49	31,804,092.4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5,491,770.00				115,548,351.90				78,343,404.91	316,503,838.81	865,887,365.62	62,829,778.82	928,717,144.44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5,491,770.00				115,548,351.90		11,186,000.00		78,021,254.91		423,868,765.34		984,116,142.15	72,583,134.80	1,056,699,276.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11,186,000.00		322,150.00		9,511,882.37		-1,351,967.63			-1,351,967.63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5,491,770.00				115,548,351.90				78,343,404.91		433,380,647.71		982,764,174.52	72,583,134.80	1,055,347,309.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991,007.01		-37,991,007.01	-10,494,613.25	-48,485,620.2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7,991,007.01		-37,991,007.01	-10,494,613.25	-48,485,620.2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5,491,770.00				115,548,351.90			78,343,404.91		395,389,640.70		944,773,167.51	62,088,521.55	1,006,861,689.06	

公司负责人：金亚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袁爱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英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5,491,770.00				115,548,351.90		7,322,813.04		78,021,254.91	412,966,115.62	969,350,305.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7,322,813.04		322,150.00	7,000,663.04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5,491,770.00				115,548,351.90				78,343,404.91	419,966,778.66	969,350,305.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3,551,018.68	-63,551,018.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63,551,018.68	-63,551,018.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5,491,770.00				115,548,351.90			78,343,404.91	356,415,759.98	905,799,286.79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5,491,770.00				115,548,351.90		11,186,000.00		78,021,254.91	446,820,150.46	1,007,067,527.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11,186,000.00		322,150.00	10,863,850.00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5,491,770.00				115,548,351.90				78,343,404.91	457,684,000.46	1,007,067,527.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7,717,221.80	-37,717,221.8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7,717,221.80	-37,717,221.8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5,491,770.00				115,548,351.90			78,343,404.91	419,966,778.66	969,350,305.47

公司负责人：金亚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袁爱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英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变更前名称为菲林格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是由1995年3月13日批准设立的上海新发展真空制品有限公司经过历次名称变更,于2008年8月28日以菲林格尔木业(上海)有限公司为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设立时,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7,669万元,折股后公司股本总额为人民币6,5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其余1,169万元进入资本公积,各股东持股比例保持不变。

2017年5月10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7]757号《关于核准上海菲林格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670,000股,增加注册资本21,670,0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6,670,000.00元。

经过历次转增等,截止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5,549.177万元,股本为35,549.177万元。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07311067X,法定代表人:金亚伟,注册地址:上海市奉贤区林海公路7001号,办公地址:上海市奉贤区林海公路7001号。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行业性质为地板家居制造业,主要产品为强化复合地板、实木复合地板、橱柜家具、门及木饰面等。

(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4月21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 单户金额超过 400 万元； (2) 单户金额超过营业收入总额的 1%。
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 单户金额超过 100 万元； (2) 单户金额占预付款项超过总额的 30%。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 单项在建工程项目金额超过 400 万元； (2) 单项在建工程项目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1%。
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 单户金额超过 400 万元； (2) 单户金额超过负债总额的 1%。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 单个子公司资产金额超过 2 万元； (2) 单个子公司资产总额占合并资产总额的 20%。
重要的承诺事项	主要包括资产抵押或质押、重组、并购等承诺事项。
重要的或有事项	极大可能产生或有义务的事项。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

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3.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当月的月初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折算后的汇兑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

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1)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

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及合同资产,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

即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 11.6 金融工具减值。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 11.6 金融工具减值。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 11.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 1、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2、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商业承兑汇票	出票人基于商业信用签发，存在一定信用损失风险。	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 11.6 金融工具减值。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 11.6 金融工具减值。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 11.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

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关联方组合	客户性质	
非合并关联方组合	客户性质	
其他组合	款项性质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请参见 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 11.6 金融工具减值。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 11.6 金融工具减值。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 11.6 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关联方组合	客户性质	
非合并关联方组合	客户性质	
其他组合	款项性质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存货发出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 11.6 金融工具减值。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资产减值。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 11.6 金融工具减值。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

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0、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

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20	10	4.5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10%	4.5%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0%	33.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 27、长期资产减值。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30、50年	土地使用权年限
商标使用权	10年	预计使用寿命
网站建设	10年	预计使用寿命
电脑软件	10年	预计使用寿命
软监视系统	10年	预计使用寿命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报告期内各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 27.长期资产减值。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展厅装修费	3年	受益年限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销售木地板、橱柜家具、门及木饰面。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根据本公司业务特点及销售合同，本公司的产品销售为单项履约义务，产品交付构成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所转让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公司确认收入的具体原则：

(1) 经销商销售收入：属于买断式经销，收入通常在买方上门提货并取得客户签收单据时予以确认。

(2) 工程项目收入：

A: 需安装的工程项目：收入通常在产品完成安装并取得客户验收单据时予以确认，如客户不出具验收单据则在取得客户结算单据等时予以确认。

B: 无需安装的工程项目：收入通常在公司将产品运送至买方指定地点或买方上门提货并取得客户签收单据时予以确认。

3. 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 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

销售商品时预期将退回商品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在“应收退货成本”项下核算。

(2)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则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

(4) 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5) 售后回购

1) 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

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2) 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 1) 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6) 向客户收取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应当计入交易价格。公司经评估，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则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请参见本附注“(1).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之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

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项目	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资产类别
短期租赁	租赁期限短于 1 年（含）的房屋、运输设备、机器设备、办公设备等。
低价值资产租赁	租赁资产全新公允价值低于人民币 4 万元。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如下：

1)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售后租回交易

本公司为卖方兼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售后租回交易

本公司为买方兼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照资产购买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并根据租赁准则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本公司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收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本公司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市场价格调整租金收入。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41、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1) 境内销售、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 (2) 不动产租赁服务 (3) 简易计税方法	(1) 13%; (2) 9%; (3) 5%、3%
消费税	不含增值税的应税销售收入	5%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菲林格尔木业(上海)有限公司	25%
菲林格尔智能家居(上海)有限公司	25%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25%
忆安存储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25%
上海道枢芯创科技有限公司	25%
上海菲林格尔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企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可享受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政策。

2、企业所得税

(1) 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

本公司于2025年12月25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被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享受自认定年度起三年内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因此，本公司报告期2025年度实际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13.09	88.72
银行存款	395,825,130.64	80,402,952.57
其他货币资金	8,014,541.22	773,162.10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403,839,884.95	81,176,203.3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ETC保证金	7,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946,963.57	
保函保证金		125,031.28
合计	7,953,963.57	125,031.28

本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中除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以外的其他货币资金67,577.65元，为企业天猫账户存款和证券账户存款。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其中：			
理财产品		30,077,521.05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30,077,521.0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8,670,408.51	38,628,256.00
1年以内	28,670,408.51	38,628,256.00
1至2年	3,044,666.99	2,156,340.66
2至3年	1,824,211.87	3,714,803.04
3年以上		
3至4年	1,215,477.85	3,344,316.95
4至5年	3,341,146.24	124,805.71
5年以上	123,881.87	652.27
合计	38,219,793.33	47,969,174.6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57,411.20	4.60	1,757,411.20	100.00		2,532,577.91	5.28	2,532,577.91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462,382.13	95.40	6,481,217.96	17.78	29,981,164.17	45,436,596.72	94.72	5,404,718.09	11.90	40,031,878.63
其中：										
销售货款	25,155,410.37	65.82	5,915,869.37	23.52	19,239,541.00	16,343,038.68	34.07	5,404,718.09	33.07	10,938,320.59
非合并关联方组合	11,306,971.76	29.58	565,348.59	5.00	10,741,623.17	29,093,558.04	60.65			29,093,558.04
合计	38,219,793.33	/	8,238,629.16	/	29,981,164.17	47,969,174.63	/	7,937,296.00	/	40,031,878.6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419,828.60	1,419,828.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凯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6,198.52	136,198.5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光远装饰(上海)有限公司	87,656.60	87,656.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苏州朗腾置业有限公司	68,769.02	68,769.0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环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2,331.57	32,331.5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海门市奥铭达商贸有限公司	4,933.19	4,933.1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永怡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770.00	4,77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宝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923.70	2,923.7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757,411.20	1,757,411.2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销售货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8,419,190.28	920,959.52	5.00
1-2年	1,988,913.46	397,782.70	20.00
2-3年	300,358.98	150,179.50	50.00
3-4年	1,069,576.14	1,069,576.14	100.00
4-5年	3,341,146.24	3,341,146.24	100.00
5年以上	36,225.27	36,225.27	100.00
合计	25,155,410.37	5,915,869.3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非合并关联方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非合并关联方组合	11,306,971.76	565,348.59	5.00
合计	11,306,971.76	565,348.5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532,577.91		775,166.71			1,757,411.2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5,404,718.09	1,076,499.87				6,481,217.96
其中: 销售货款	5,404,718.09	511,151.28				5,915,869.37
非合并关联方组合		565,348.59				565,348.59
合计	7,937,296.00	1,076,499.87	775,166.71			8,238,629.1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大理嘉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009,712.99	2,271,973.27	12,281,686.26	26.15	614,084.31
苏州贝克沃德家居有限公司	4,744,930.78	90,299.30	4,835,230.08	10.30	1,222,513.58
上海奉贤新城上江南置业有限公司	3,319,498.18	135,279.63	3,454,777.81	7.36	172,738.89
无锡耀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157,009.01		3,157,009.01	6.72	3,157,009.01
上海东苑美盈置业有限公司	2,020,327.22	601,209.41	2,621,536.63	5.58	131,076.83
合计	23,251,478.18	3,098,761.61	26,350,239.79	56.11	5,297,422.62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质保金	6,258,093.55	312,904.68	5,945,188.87	224,963.48	11,248.18	213,715.30
减：一年以上的合同质保金	5,130,710.44	256,535.52	4,874,174.92			
合计	1,127,383.11	56,369.16	1,071,013.95	224,963.48	11,248.18	213,715.30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 或转回	本期转销/ 核销	其他 变动		
合同质保金	11,248.18	301,656.50				312,904.68	
减: 一年以上的合同质保金		256,535.52				256,535.52	
合计	11,248.18	45,120.98				56,369.16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81,344.83	76.82	2,470,417.79	86.06
1至2年	169,195.12	11.00	207,572.33	7.23
2至3年	60,433.62	3.93	88,587.45	3.09
3年以上	126,875.41	8.25	104,141.41	3.63
合计	1,537,848.98	100.00	2,870,718.98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中数通信息有限公司	316,806.90	20.60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155,918.80	10.14
上海六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2,104.83	5.99
北京华强盛世商贸有限公司	91,007.31	5.92
丹阳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80,891.94	5.26
合计	736,729.78	47.9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014,005.64	4,916,089.31
合计	2,014,005.64	4,916,089.3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917,456.99	4,614,228.31
1年以内	1,917,456.99	4,614,228.31
1至2年	115,429.17	394,555.71
2至3年	219,246.37	843,884.82
3年以上		
3至4年	747,237.30	50,174,940.00
4至5年	49,711,551.80	310,000.00
5年以上	120,500.00	500.00
合计	52,831,421.63	56,338,108.8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及借款	50,000,000.00	50,000,000.00
工程税金	1,205,643.63	4,358,068.47
备用金、保证金及押金	648,480.07	547,903.02
其他	977,297.93	1,432,137.35
合计	52,831,421.63	56,338,108.8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428,282.23		50,993,737.30	51,422,019.53
2025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73,462.73		10,047.39	-163,415.34
本期转回			438,448.20	438,448.2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2,740.00			2,740.00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52,079.50		50,565,336.49	50,817,415.9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具体内容请参见“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1.金融工具”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435,289.10	95.46	财务资助款项及其他	3-4 年、4-5 年	50,435,289.10

西安工妙物胜商贸有限公司	649,849.50	1.23	工程税金	1年以内、1-2年、2-3年	128,740.51
天猫旗舰店	349,319.83	0.66	其他	1年以内	17,465.99
上海华纯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44,469.06	0.46	工程税金	1年以内	12,223.45
上海崇丰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212,200.73	0.40	备用金、保证金及押金	1年以内	10,610.04
合计	51,891,128.22	98.21	/	/	50,604,329.09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6,185,475.51	21,365,387.05	14,820,088.46	37,555,095.09	15,820,901.23	21,734,193.86
在产品	3,214,016.85	1,451,223.66	1,762,793.19	8,762,512.89	1,628,289.61	7,134,223.28
库存商品	60,327,176.95	11,179,927.78	49,147,249.17	76,995,736.02	10,075,535.48	66,920,200.54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2,522,082.11		2,522,082.11	5,108,851.80		5,108,851.80
发出商品	15,995,982.27	4,701,410.62	11,294,571.65	39,106,567.80	154,420.37	38,952,147.43
合计	118,244,733.69	38,697,949.11	79,546,784.58	167,528,763.60	27,679,146.69	139,849,616.91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5,820,901.23	5,796,903.59		252,417.77		21,365,387.05
在产品	1,628,289.61	45,701.75		222,767.70		1,451,223.66
库存商品	10,075,535.48	1,769,391.08		664,998.78		11,179,927.78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154,420.37	4,546,990.25			4,701,410.62
合计	27,679,146.69	12,158,986.67		1,140,184.25	38,697,949.11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银行理财产品		305,000,000.00
增值税留抵扣税额	6,213,126.67	22,960,133.19
合计	6,213,126.67	327,960,133.19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9,841,073.64	88,615,074.16
其中：产业投资类有限合伙投资	109,841,073.64	88,615,074.16
合计	109,841,073.64	88,615,074.1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5,494,638.39			35,494,638.39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5,494,638.39			35,494,638.3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1,915,600.93			31,915,600.93
2.本期增加金额	29,573.59			29,573.59
(1) 计提或摊销	29,573.59			29,573.5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1,945,174.52			31,945,174.5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549,463.87			3,549,463.87
2.期初账面价值	3,579,037.46			3,579,037.4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35,048,423.51	601,762,474.81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535,048,423.51	601,762,474.8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运输设备	专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54,633,372.32	15,389,092.01	8,000,927.18	212,564,965.40	890,588,356.91
2.本期增加金额		487,220.40		1,822,614.46	2,309,834.86
(1) 购置		487,220.40		1,822,614.46	2,309,834.86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24,830.52	239,204.03		464,034.55
(1) 处置或报废		224,830.52	239,204.03		464,034.55
4.期末余额	654,633,372.32	15,651,481.89	7,761,723.15	214,387,579.86	892,434,157.2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82,996,154.64	13,697,275.65	7,219,093.79	80,510,321.81	284,422,845.89
2.本期增加金额	30,455,981.57	893,349.72	168,847.48	14,678,724.39	46,196,903.16

(1) 计提	30,455,981.57	893,349.72	168,847.48	14,678,724.39	46,196,903.16
3.本期减少金额		210,382.55	227,243.82		437,626.37
(1) 处置或报废		210,382.55	227,243.82		437,626.37
4.期末余额	213,452,136.21	14,380,242.82	7,160,697.45	95,189,046.20	330,182,122.6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9,302.80		4,383,733.41	4,403,036.21
2.本期增加金额		145,363.40	20,313.88	22,634,897.54	22,800,574.82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64,666.20	20,313.88	27,018,630.95	27,203,611.03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41,181,236.11	1,106,572.87	580,711.82	92,179,902.71	535,048,423.51
2.期初账面价值	471,637,217.68	1,672,513.56	781,833.39	127,670,910.18	601,762,474.8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802,300.89	
工程物资		
合计	802,300.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802,300.89		802,300.89			
合计	802,300.89		802,300.8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系统软件	监视系统	监视系统	网络建设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3,795,232.37	26,054,381.12	156,784.81	217,240.00	50,000.00	140,273,638.30
2.本期增加金额		88,495.57				88,495.57
(1) 购置		88,495.57				88,495.5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13,795,232.37	26,142,876.69	156,784.81	217,240.00	50,000.00	140,362,133.8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2,359,159.70	12,393,413.06	144,172.20	217,240.00	50,000.00	35,163,984.96
2.本期增加金额	2,261,916.40	1,665,782.01	5,405.40			3,933,103.81
(1) 计提	2,261,916.40	1,665,782.01	5,405.40			3,933,103.81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4,621,076.10	14,059,195.07	149,577.60	217,240.00	50,000.00	39,097,088.7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808,646.23				1,808,646.23

2.本期增加金额		3,147.45				3,147.45
(1) 计提		3,147.45				3,147.4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811,793.68				1,811,793.68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9,174,156.27	10,271,887.94	7,207.21			99,453,251.42
2.期初账面价值	91,436,072.67	11,852,321.83	12,612.61			103,301,007.1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展厅装修费		178,196.45	4,949.90		173,246.55
合计		178,196.45	4,949.90		173,246.55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8,026,258.50	7,142,733.45	33,902,077.31	5,289,958.5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信用减值准备	9,056,045.15	1,746,933.43	9,359,315.53	2,327,423.60
预估成本、费用	22,956,392.98	5,554,557.71	29,190,086.31	7,264,341.41
递延收益	2,645,252.00	396,787.80	20,388,614.33	4,658,072.1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58,926.36	23,838.9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684,000.17	252,600.03	2,420,259.67	569,153.54
合计	104,526,875.16	15,117,451.37	95,260,353.15	20,108,949.2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615,074.16	1,292,261.12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7,521.05	11,628.16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254.13	188.12	4,102.66	615.40
合计	1,254.13	188.12	8,696,697.87	1,304,504.6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8.12	15,117,263.25	1,304,504.68	18,804,444.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8.12		1,304,504.6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行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长期资产款项	27,544.03		27,544.03	1,649,060.00		1,649,060.00
一年以上的合同质保金	5,130,710.44	256,535.52	4,874,174.92			
合计	5,158,254.47	256,535.52	4,901,718.95	1,649,060.00		1,649,060.00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7,953,963.57	7,953,963.57	其他	开立票据的保证金/ETC保证金	125,031.28	125,031.28	其他	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50,754,186.00	45,847,948.01	抵押	因抵押贷款受限	50,754,186.00	46,863,031.73	抵押	抵押贷款

其中：数据资源								
合计	58,708,149.57	53,801,911.58	/	/	50,879,217.28	46,988,063.01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未到期借款利息		7,000.00
合计		10,007,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商业承兑汇票	670,000.00	49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8,758,400.00	11,883,383.78
合计	9,428,400.00	12,373,383.78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00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项	65,881,396.39	63,617,487.13
合计	65,881,396.39	63,617,487.13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商品销售款	24,388,194.37	45,656,277.67
合计	24,388,194.37	45,656,277.67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989,832.96	70,065,574.59	72,584,512.46	9,470,895.0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08,382.06	7,629,173.36	7,694,434.15	543,121.27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2,598,215.02	77,694,747.95	80,278,946.61	10,014,016.3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383,096.07	59,519,494.54	61,812,359.85	9,090,230.76
二、职工福利费	220,286.00	2,428,887.89	2,584,173.89	65,000.00
三、社会保险费	365,760.91	4,406,770.03	4,456,866.61	315,664.33
其中：医疗保险费	323,041.44	3,926,033.22	3,966,234.92	282,839.74
工伤保险费	15,631.27	242,508.48	244,818.54	13,321.21
生育保险费	26,923.20	237,230.35	244,650.17	19,503.38
残疾人保障金	165.00	997.98	1,162.98	
住房公积金	20,689.98	2,694,078.62	2,714,768.6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16,343.51	1,016,343.51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1,989,832.96	70,065,574.59	72,584,512.46	9,470,895.0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90,229.62	7,397,306.14	7,460,893.16	526,642.60
2、失业保险费	18,152.44	231,867.22	233,540.99	16,478.67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608,382.06	7,629,173.36	7,694,434.15	543,121.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47,196.07	638,770.74
消费税	58,544.40	79,029.60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	129,879.81	168,144.6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0,028.98	93,373.50
教育费附加	51,687.49	70,754.72
房产税	1,588,696.10	1,583,861.35
土地使用税	148,889.17	87,947.53
印花税	125,792.52	230,938.96
环境保护税	5,489.07	5,489.07
合计	3,226,203.61	2,958,310.09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1,327,860.54	108,963,753.79
合计	81,327,860.54	108,963,753.7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及借款	15,747,023.34	1,336,983.56
保证金及押金	1,902,040.49	2,367,032.66
厂房、设备工程款	23,922,679.15	47,668,456.84
预提费用	39,522,107.70	55,126,301.28
其他	234,009.86	2,464,979.45
合计	81,327,860.54	108,963,753.79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2、持有待售负债**适用 不适用**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本金	37,500,000.00	17,500,000.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119,522.65	14,223.61
合计	37,619,522.65	17,514,223.61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预收税金	1,550,363.81	5,136,144.85

合计	1,550,363.81	5,136,144.85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信用借款		
抵押+保证借款	140,621,889.26	155,976,362.14
未到期应付利息	119,522.65	269,736.97
减：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7,619,522.65	17,514,223.61
合计	113,121,889.26	138,731,875.5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19,488,614.33	40,000.00	1,713,034.74	17,815,579.59	详见其他说明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900,000.00		900,000.00		详见其他说明
合计	20,388,614.33	40,000.00	2,613,034.74	17,815,579.5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加：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基地建设促进奖励	9,141,600.00			472,841.38			8,668,758.62	与资产相关
项目开办扶持资金	6,856,200.00			354,631.03			6,501,568.97	与资产相关
高质量专项第二十三批（技术改造）	2,410,714.29			357,142.88			2,053,571.41	与资产相关
上海市中小锅炉提标改造专项支持资金	347,500.06			69,500.00			278,000.06	与资产相关
上海市奉贤区23年工业强基扶持	200,000.00	40,000.00		19,652.76			220,347.24	与资产相关
上海市奉贤区经济委员会企业技改补贴	139,999.98			46,666.69			93,333.29	与资产相关
清洁能源补贴	392,600.00			392,600.00				与资产相关
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补贴	900,000.00			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0,388,614.33	40,000.00		2,613,034.74			17,815,579.59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55,491,770.00						355,491,77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5,548,351.90			115,548,351.90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115,548,351.90			115,548,351.9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8,343,404.91			78,343,404.91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78,343,404.91			78,343,404.9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86,561,692.61	423,868,765.3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8,827,948.09	9,511,882.3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95,389,640.70	433,380,647.7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8,885,801.89	-37,991,007.0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16,503,838.81	395,389,640.7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8,827,948.09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8,841,109.26	351,007,299.39	302,345,220.44	265,720,679.00
其他业务	6,076,463.33	1,354,007.24	10,481,331.41	5,537,844.14
合计	364,917,572.59	352,361,306.63	312,826,551.85	271,258,523.1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XXX-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地板			270,241,468.47	248,417,047.66
橱柜家具			33,897,141.35	31,984,700.33
门及木饰面等			54,702,499.44	70,605,551.40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销售			358,841,109.26	351,007,299.39
境外销售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转让			358,841,109.26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358,841,109.26	351,007,299.3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362,515.48	459,795.70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485,754.43	405,780.37
教育费附加	415,413.31	308,929.05
资源税		
房产税	2,527,423.16	5,545,870.60
土地使用税	595,556.68	351,790.12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309,709.82	407,479.80
其他税费	26,749.86	28,386.68
合计	4,723,122.74	7,508,032.32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131,642.88	19,772,825.06
差旅费	3,782,927.66	3,979,704.06
仓储配送费及仓储费	2,004,282.39	
广告费	785,832.51	1,060,937.97
销售服务费	499,441.97	1,127,822.09
业务招待费	306,923.44	140,845.33
租赁费	223,553.61	321,500.00
折旧费	129,524.35	164,798.08
其他	1,775,570.22	2,515,794.61
合计	28,639,699.03	29,084,227.20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0,691,359.98	20,923,674.19
折旧费	9,357,170.73	5,376,933.99
无形资产摊销	3,899,475.49	3,790,874.05
专业费用	3,220,543.81	4,324,276.72
网络监控及维护费	2,271,333.57	2,004,007.39
保安服务费	1,040,798.00	1,099,192.80
保险费	764,896.05	818,883.78
租赁费	575,779.54	560,154.35
办公费	364,381.35	327,045.67
其他	508,400.40	5,083,828.55
合计	42,694,138.92	44,308,871.49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764,489.21	8,213,221.43
折旧及摊销费用	1,617,285.64	1,557,216.09
材料费	598,974.46	802,176.71
专利费	130,900.00	1,387,433.98
其他	1,410,800.04	2,132,635.56
合计	9,522,449.35	14,092,683.77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990,402.52	3,393,048.78
减：利息收入	3,956,788.06	13,630,518.90
汇兑损益	52,084.68	38,060.62
手续费	54,808.43	56,068.29
合计	140,507.57	-10,143,341.21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105,143.57	2,724,743.46
增值税加计扣减	1,323,821.40	2,755,627.74
合计	5,428,964.97	5,480,371.20

其他说明：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虹桥商务区核心区招商扶持资金	1,040,0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补贴	900,000.00	2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基地建设促进奖励	472,841.38		与资产相关
清洁能源补贴	392,600.00	392,600.00	与资产相关
高质量专项第二十三批（技术改造）	357,142.88	89,285.71	与资产相关
项目开办扶持资金	354,631.03		与资产相关
2025年使用地方教育附加专项资金(岗位能力类)开展职工职业培训有关费用补贴	160,800.00		与收益相关
2024年度奉贤区产业绿色发展专项资金补贴	93,6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示范、优势、试点企业（园区）资助	7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中小锅炉提标改造专项支持资金	69,500.00	69,500.00	与资产相关
上海市奉贤区经济委员会企业技改补贴	46,666.69	46,666.69	与资产相关
残疾人就业工作补贴	45,934.63	46,119.99	与收益相关
残疾人超比例奖励	33,959.20	32,811.4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贷款补贴	21,9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19,915.00	57,681.3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奉贤区23年工业强基扶持	19,652.76		与资产相关
扩岗补助	6,000.00		与收益相关

服务业引导资金项目		1,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上海市专利工作示范单位（企业类）资助资金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人才公寓奖励金		139,200.00	与收益相关
2024年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信用贷款贴息		100,831.67	与收益相关
青村镇绿色供应链市级四星		14,000.00	与收益相关
区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终期验收		14,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校毕业生社保费补贴		11,646.70	与收益相关
引创项目		8,400.00	与收益相关
就业补贴		2,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105,143.57	2,724,743.46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264,472.21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97,090.28	
合计	6,361,562.49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77,521.05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		

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774,000.52	-4,544,925.84
合计	-8,774,000.52	-4,467,404.79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坏账损失	300,530.38	-1,597,801.09
合计	300,530.38	-1,597,801.09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01,656.50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2,158,986.67	-4,685,986.65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2,800,574.82	-1,375,766.73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3,147.45	-1,808,646.23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35,264,365.44	-7,870,399.61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39,472.03	
合计	39,472.03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890,000.00	
其他	3,448.68	172,896.33	
合计	3,448.68	1,062,896.3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885.52	68,366.0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885.52	68,366.06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95,000.00	50,000.00	
罚款及滞纳金	459,471.92	36,642.35	
其他	36,059.33	30,011.59	
合计	593,416.77	185,020.00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费用	3,687,181.28	-2,374,182.55
合计	4,287,181.28	-2,374,182.5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5,661,455.8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849,218.3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723,916.6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00,000.0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9,478.4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499,029.70
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的影响	-66,459.5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89,148.9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8,165,476.01
所得税费用	4,287,181.2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956,788.06	13,598,646.58
企业间往来	2,160,069.22	1,263,704.05
政府补助	1,532,108.83	4,916,691.06
营业外收入	3,448.68	172,896.33
合计	7,652,414.79	19,951,938.0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支出	48,555,201.56	27,089,636.86
票据保证金支付的现金	7,946,963.57	
企业间往来	3,111,662.12	4,587,750.43
营业外支出	590,531.25	116,653.94
合计	60,204,358.50	31,794,041.2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厂房工程退款		5,264,285.65
合计		5,264,285.65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动	
短期借款	10,007,000.00		10,007,000.00			
长期借款（包含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156,246,099.11	12,145,527.12	17,769,736.97	119,522.65		150,741,411.91
其他应付款-借款		14,700,000.00		11,067.78		14,711,067.78
合计	166,253,099.11	26,845,527.12	27,776,736.97	130,590.43		165,452,479.69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9,948,637.11	-48,485,620.27
加：资产减值准备	35,264,365.44	7,870,399.61
信用减值损失	-300,530.38	1,597,801.0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6,226,476.75	37,870,467.38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3,933,103.81	4,332,044.2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472.0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85.52	68,366.0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774,000.52	4,467,404.7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042,487.20	3,361,176.4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361,562.4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91,497.84	-1,709,299.7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04,316.56	-664,882.8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143,845.66	-15,052,810.2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533,765.92	-483,835.5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6,463,407.34	-12,508,211.35
其他	-2,573,034.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1,468.01	-19,337,000.3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95,885,921.38	81,051,172.1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1,051,172.11	99,572,041.1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4,834,749.27	-18,520,869.0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95,885,921.38	81,051,172.11
其中：库存现金	213.09	88.7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95,818,130.64	80,402,952.5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7,577.65	648,130.82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5,885,921.38	81,051,172.1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1,518,623.02	7.0288	10,674,097.54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51,712.59	7.0288	363,477.44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598,974.46	802,176.71
职工薪酬	5,764,489.21	8,213,221.43
折旧及摊销费用	1,617,285.64	1,557,216.09
专利费	130,900.00	1,387,433.98
其他	1,410,800.04	2,132,635.56
合计	9,522,449.35	14,092,683.7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新设子公司

(1) 本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新设子公司忆安存储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 万人民币, 其中本公司占 60% 股份。忆安存储科技(浙江)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23MAK14FR76N, 法定代表人: 袁爱红, 注册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递铺街道光竹山路北侧, 绕城北路东侧两山高新共富产业园 1 幢 1 层 2 号。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集成电路制造; 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 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 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 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 软件开发; 软件销售; 电子产品销售; 机械设备租赁。

(2) 本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新设子公司上海道枢芯创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 万人民币, 其中本公司占 100% 股份。上海道枢芯创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20MAK26QDW3R, 法定代表人: 金亚伟, 注册地址: 上海市奉贤区林海公路 7001 号 5 幢 3 层。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企业管理咨询; 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 计算机系统服务; 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 软件开发; 软件销售; 专业设计服务; 社会经济咨询服务; 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 会议及展览服务; 企业形象策划; 广告设计、代理;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 文艺创作; 翻译服务; 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 咨询策划服务; 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计算器设备销售; 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 通讯设备销售; 仪器仪表销售; 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 电子专用设备销售; 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 创业空间服务; 企业管理; 电子测量仪器销售; 电子元器件制造; 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 电子元器件零售; 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 光电子器件销售; 其他电子器件制造; 电子产品销售; 电子真空器件销售; 物联网设备销售。

2.注销子公司

(1) 本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注销子公司上海菲林格尔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菲林格尔木业(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5,000.00	上海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		新设
菲林格尔智能家居(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5,000.00	上海	制造业	100.00		新设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江	江苏丹阳	4,081.6328 万美元	江苏	制造业	51.00		新设

苏)有限公司			丹阳			
忆安存储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浙江安吉	1,000.00	浙江安吉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60.00	新设
上海道枢芯创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1,000.00	上海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00	新设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49.00	-30,812,301.46		63,080,312.5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44,086,011.62	323,098,399.45	367,184,411.07	109,870,994.32	128,292,216.85	238,163,211.17	66,196,765.90	353,524,972.64	419,721,738.54	104,383,338.66	154,729,675.50	259,113,014.16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	净利润	综合收	经营活动	营业收	净利润	综合收	经营活动

	入		益总额	现金流量	入		益总额	现金流量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 (江苏)有限公司	54,727, 685.41	-63,39 1,616.9 7	-63,391, 616.97	-14,140,3 57.59	12,228, 793.82	-21,41 7,578.0 6	-21,417, 578.06	-6,961,679. 02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公司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账款	38,219,793.33	8,238,629.16
其他应收款	52,831,421.63	50,817,415.99
合计	91,051,214.96	59,056,045.15

本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大理嘉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苏州贝克沃德家居有限公司等，该等客户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公司认为该等客户并无重大信用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60.84%（2024年12月31日：81.02%）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

截止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拥有国内多家银行提供的银行授信额度，金额26,000万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金额为18,025.21万元。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账面金额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2年	2-3年	
应付票据	9,428,400.00	9,428,400.00	9,428,400.00			9,428,400.00
应付账款	65,881,396.39	65,881,396.39	65,881,396.39			65,881,396.39
其他应付款	81,327,860.54	81,327,860.54	81,327,860.54			81,327,860.5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	37,619,522.65	38,254,207.58	38,254,207.58			38,254,207.58
长期借款	113,121,889.26	119,463,440.95	2,581,162.33	47,303,148.64	69,579,129.98	119,463,440.95
合计	307,379,068.84	314,355,305.47	197,473,026.85	47,303,148.64	69,579,129.98	314,355,305.47

（三）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

（1）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0,674,097.54	10,674,097.54

小计	10,674,097.54	10,674,097.54
外币金融负债：		
其他应付款	363,477.44	363,477.44
小计	363,477.44	363,477.44

(2) 敏感性分析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如果人民币对美元、欧元及日元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 103.11 万元。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1) 本年度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2)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14,062.19 万元，详见附注五/注释 24、注释 26。

(3) 敏感性分析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 119.53 万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假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利率变动，并且已应用于本公司所有按浮动利率获得的借款。

3.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产业投资类有限合伙投资			109,841,073.64	109,841,073.6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09,841,073.64	109,841,073.64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区间
产业投资类有限合伙投资	109,841,073.64	净资产法	被投资公司的净资产公允价值	不适用
		最新融资价、股转价	被投资公司最新一轮融资价格或股权转让价	
合计	109,841,073.64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安吉以清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省安吉县	实业投资	75,000.00	25.00	25.0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金亚伟

其他说明：

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请参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	-------------

广西巴马佰全饮料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上海新发展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前实际控制人丁福如控制的企业
上海新发展圣淘沙大酒店有限公司	前实际控制人丁福如控制的企业
上海新发展大酒店有限公司	前实际控制人丁福如控制的企业
VohringerHoldingGmbH	前实际控制人丁福如控制的企业
VohringerGmbH&Co.,KG	前实际控制人丁福如控制的企业
新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前实际控制人丁福如控制的企业
上海奉贤正阳置业有限公司	前实际控制人丁福如控制的企业
上海琼阁电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前实际控制人丁福如控制的企业
大理大声旅业有限公司	前实际控制人丁福如控制的企业
上海申茂实业有限公司	前实际控制人丁福如控制的企业
上海奕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前实际控制人丁福如控制的企业
上海安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前实际控制人丁福如控制的企业
阁普汽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上海鼎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上海万枫酒店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大理嘉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详见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大理嘉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系大理大声旅业有限公司的总承包方，大理大声旅业有限公司受公司原实际控制人 DING FURU 先生控制。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公司认定大理嘉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为可能导致上市公司利益倾斜的法人，视同公司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上海新发展圣淘沙大酒店有限公司	提供住宿、会务	262,302.46	500,000.00	否	71,566.00
上海奕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处理	77,554.51	200,000.00	否	94,742.65
广西巴马佰全饮料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5,606.20	50,000.00	否	12,503.53
菲林格尔控股有限公司	咨询费	227,846.43	600,000.00	否	469,245.50
上海新发展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住宿、会务		300,000.00	否	1,760.00
合计		573,309.60			649,817.6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大理嘉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8,391,238.31	
上海琼阁电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8,035.25	31,351,412.34
上海安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8,290.27	
上海新发展圣淘沙大酒店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778.76	108,047.81
上海鼎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36,014.16

上海申茂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18,311.82
上海奉贤正阳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95,945.59
上海琼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234,586.62
大理大声旅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34,433.03
上海申茂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15,132.74
合计		48,552,342.59	34,893,884.1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71,717,163.52	2023-5-18	2031-5-31	否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5,100,000.00	2024-12-20	2025-12-19	是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5,100,000.00	2025-12-19	2028-12-18	否
菲林格尔智能家居(上海)有限公司	5,500,000.00	2025-2-26	2026-2-26	否
合计	87,417,163.5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新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	2025-11-4	2027-12-31	按 2.80% 计息
新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5-12-3	2027-12-31	按 2.80% 计息
新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	2025-12-18	2027-12-31	按 2.80% 计息
新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1,800,000.00	2025-12-29	2027-12-31	按 2.80% 计息
合计	14,700,000.00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675,986.42	8,902,117.39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大理嘉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009,712.99	500,485.65		
	上海琼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87,754.37	54,387.72	27,115,078.49	
	上海鼎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9,504.40	10,475.22	777,687.20	
	上海申茂实业有限公司			1,200,792.35	
预付款项					

	广西巴马佰全饮料有限公司			82.30	
其他应收款					
	大理嘉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137,081.63	
	上海琼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合同资产					
	上海琼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80,324.96	9,016.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大理嘉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271,973.27	113,598.66		
	上海琼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58,068.99	27,903.45		
	上海鼎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9,834.80	3,491.74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同负债			
	大理嘉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7,157,562.38
其他应付款			
	新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5,747,023.34	1,035,955.56
	上海鼎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698,161.14	27,308,646.79
	东奉集团有限公司	1,862,421.95	1,862,421.95
	广西巴马佰全饮料有限公司	3,210.00	
	菲林格尔控股有限公司		261,337.07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外资产质押或抵押情况详见“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定性与定量披露

作为承租人的披露：

（一）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活动

本公司在重庆、南昌、沈阳等5地销售较多，公司需要在当地仓储存货，故在当地短期租赁仓库使用；本公司为配合各地分仓管理，在当地租赁配套办公室。

（二）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未来潜在现金流出

1. 可变租赁付款额

无。

2. 续租选择权

双方均有续租选择权及终止租赁选择权。若出租方未出售房产、未拒绝续约、客户未终止销售合同或租赁环境未发生不满足公司续租的情况，一般情况下，公司选择续租。公司续租金额参考上年度租金或当地租赁市场价格双方协商。

3. 余值担保

公司无需提供余量担保。

4. 承租人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

无。

（三）租赁导致的限制或承诺

无。

作为出租人的披露：

（一）租赁活动

本公司将自有老厂房出租给上海兵赐实业有限公司（承租方），租赁期限分两个阶段执行：第一阶段租赁期限自2024年4月18日至2025年10月18日，该阶段年租金为含税金额500万元；第二阶段租赁期限自2025年10月18日至2030年4月17日，其中前三年（2025年10月18日至2028年10月17日）年租金为460万元（含税），自该阶段第4年起（即2028年10月18日起），租金每3年递增一次，递增幅度为上个租赁周期租金标准的7%。

（二）经营租赁

1. 租赁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租赁收入	4,666,666.67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前期会计差错

1. 追溯重述法

公司于2026年4月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关于对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并对有关责任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指出：“一是工程项目收入确认不实。公司通过使用伪造的验收单、要求甲方配合提前出具验收单、以内部审批流程延后确认收入等行为，将不应计入2024年收入的9个工程项目收入确认至当年，导致2024年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和“二是部分金融资产分类不准确。2021年8月，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投资上海临港新片区科创一期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1年12月，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投资海南省重点产业投资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述两笔金融资产不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公司将其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科目，相关会计处理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第十九条第二款的

规定，导致 2021-2024 年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

基于《责令改正与警示函决定》所认定的情况，公司对相关年度的财务报告数据进行了自查。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和要求，结合自查情况，并基于审慎性原则，对上述问题产生的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调整。

公司对上述前期差错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对比较期间合并财务报表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如下：

报表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度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资产负债表：			
应收账款	48,260,667.58	-8,228,788.95	40,031,878.63
存货	122,078,935.00	17,770,681.91	139,849,616.91
合同资产		213,715.30	213,715.30
流动资产合计	617,340,268.50	9,755,608.26	627,095,876.7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8,615,074.16	-88,615,074.1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8,615,074.16	88,615,074.16
固定资产	601,680,166.34	82,308.47	601,762,474.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703,791.43	100,653.10	18,804,444.53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7,528,136.50	182,961.57	817,711,098.07
资产合计	1,434,868,405.00	9,938,569.83	1,444,806,974.83
合同负债	38,453,829.77	7,202,447.90	45,656,277.67
应交税费	3,621,976.39	-663,666.30	2,958,310.09
其他流动负债	4,998,997.88	137,146.97	5,136,144.85
流动负债合计	272,148,867.37	6,675,928.57	278,824,795.94
负债合计	431,269,357.20	6,675,928.57	437,945,285.77
其他综合收益	7,322,813.04	-7,322,813.04	
盈余公积	78,021,254.91	322,150.00	78,343,404.91
未分配利润	386,561,692.61	8,827,948.09	395,389,640.7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942,945,882.46	1,827,285.05	944,773,167.51
少数股东权益	60,653,165.34	1,435,356.21	62,088,521.55
股东权益合计	1,003,599,047.80	3,262,641.26	1,006,861,689.0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434,868,405.00	9,938,569.83	1,444,806,974.83
利润表			
营业收入	336,209,967.15	-23,383,415.30	312,826,551.85
营业成本	298,696,182.54	-27,437,659.40	271,258,523.14

管理费用	44,306,325.89	2,545.60	44,308,871.4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7,521.05	-4,544,925.84	-4,467,404.7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73,528.83	475,727.74	-1,597,801.0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720,179.55	-17,499.60	-51,737,679.1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842,303.22	-17,499.60	-50,859,802.82
减：所得税费用	-1,605,261.02	-768,921.53	-2,374,182.5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237,042.20	751,421.93	-48,485,620.27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237,042.20	751,421.93	-48,485,620.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307,072.73	-683,934.28	-37,991,007.0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1,929,969.47	1,435,356.21	-10,494,613.2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63,186.96	3,863,186.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63,186.96	3,863,186.9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863,186.96	3,863,186.96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863,186.96	3,863,186.96	
七、综合收益总额	-53,100,229.16	4,614,608.89	-48,485,620.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1,170,259.69	3,179,252.68	-37,991,007.0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929,969.47	1,435,356.21	-10,494,613.2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0	-0.01	-0.1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0	-0.01	-0.1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对2024年度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无影响。

除存在上述前期会计差错事项外，截止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637,467.35	9,268,133.19
1年以内	1,637,467.35	9,268,133.19
1至2年	235,514.72	
2至3年		
3年以上		
3至4年		2,486.58
4至5年	2,486.58	13,055.00
5年以上	13,261.54	206.54
合计	1,888,730.19	9,283,881.3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888,730.19	100.00	33,226.24	1.76	1,855,503.95	9,283,881.31	100.00	15,748.12	0.17	9,268,133.19
其中：										
销售货款组合	365,310.45	19.34	33,226.24	9.10	332,084.21	15,748.12	0.17	15,748.12	100.00	
合并关联方组合	1,523,419.74	80.66			1,523,419.74	9,268,133.19	99.83			9,268,133.19
合计	1,888,730.19	/	33,226.24	/	1,855,503.95	9,283,881.31	/	15,748.12	/	9,268,133.1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销售货款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49,562.33	17,478.12	5.00
4-5年	2,486.58	2,486.58	100.00
5年以上	13,261.54	13,261.54	100.00
合计	365,310.45	33,226.2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合并关联方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关联方组合	1,523,419.74		
合计	1,523,419.7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5,748.12	17,478.12				33,226.24
其中：销售货款	15,748.12	17,478.12				33,226.24
合计	15,748.12	17,478.12				33,226.2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菲林格尔智能家居(上海)有限公司	1,175,869.05		1,175,869.05	62.26	
上海兵赐实业有限公司	349,561.56		349,561.56	18.51	17,478.08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347,550.69		347,550.69	18.40	
佟艳松	13,055.00		13,055.00	0.69	13,055.00
佛山嘉宝盛置业有限公司	2,486.49		2,486.49	0.13	2,486.49
合计	1,888,522.79		1,888,522.79	99.99	33,019.5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1,504,995.67	18,771,280.06
合计	21,504,995.67	18,771,280.0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1,551,061.05	18,626,297.27
1年以内	21,551,061.05	18,626,297.27
1至2年		156,140.00
2至3年		96,647.52
3年以上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500.00	500.00
合计	21,551,561.05	18,879,584.7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及借款	20,629,753.43	18,061,237.78
工程税金	244,469.06	252,787.52
备用金、保证金及押金	214,700.73	500.00
其他	462,637.83	565,059.49
合计	21,551,561.05	18,879,584.7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08,304.73			108,304.73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1,739.35			-61,739.3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46,565.38			46,565.3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具体内容请参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20,629,753.43	95.72	往来款及借款	1年以内	
天猫旗舰店	349,319.83	1.62	其他	1年以内	17,465.99
上海华纯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44,469.06	1.13	预开票税金	1年以内	12,223.45
上海崇丰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212,200.73	0.98	备用金、保证金及押金	1年以内	10,610.04
养老金结算（个人）	113,318.00	0.53	其他	1年以内	5,665.90

合计	21,549,061.0 5	99.98	/	/	45,965.38
----	-------------------	-------	---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23,267,685.27	91,000,000.00	132,267,685.27	191,918,168.27	75,500,000.00	116,418,168.2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223,267,685.27	91,000,000.00	132,267,685.27	191,918,168.27	75,500,000.00	116,418,168.27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菲林格尔木业(上海)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菲林格尔智能家居(上海)有限公司		25,500,000.00	15,500,000.00		15,500,000.00		41,000,000.00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116,267,685.27					116,267,685.27		
上海道枢芯创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忆安存储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上海菲林格尔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150,483.00			150,483.00				
合计	116,418,168.27	75,500,000.00	31,500,000.00	150,483.00	15,500,000.00	132,267,685.27	91,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4,203,824.10	232,398,204.16	203,852,600.40	198,872,913.16
其他业务	12,409,568.72	7,302,100.77	16,375,592.66	11,894,393.14
合计	236,613,392.82	239,700,304.93	220,228,193.06	210,767,306.30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48,963.22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264,472.21	
理财取得的投资收益	97,090.28	
合计	6,212,599.27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9,472.0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105,143.5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412,438.0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213,614.91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9,968.0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15,212.92	
合计	1,940,611.4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71	-0.22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93	-0.23	-0.2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金亚伟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年4月21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